**公 开 招 标 文 件**

（政府采购电子交易项目）

|  |  |
| --- | --- |
| **项目编号：** | **ZSNB202411031G** |
| **项目名称：** | **沿江直管闸泵运行管理服务** |
| **采 购 人：** | **宁波市河道管理中心** |

**浙江中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1](#_Toc1331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4](#_Toc2512)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68](#_Toc15458)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78](#_Toc28606)

[第五章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样本） 91](#_Toc211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附件 106](#_Toc4082)

#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沿江直管闸泵运行管理服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注册登记（http：//zfcg.czt.zj.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2月26日13: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SNB202411031G

项目名称：沿江直管闸泵运行管理服务

预算金额（元）：7600000

最高限价（元）：5070000 ，253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2025-2027年度沿江直管排涝闸泵运行管理服务外包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507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对河道中心管辖的沿江闸泵站运行管理服务

进行外包，具体内容见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2025-2027年度沿江翻水闸泵运行管理服务外包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53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对河道中心管辖的翻水泵站和亭下水库灌区

渠首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服务进行外包，具体内容见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 1、2，一招三年（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合同一年一签，后续合同的签订以采购人根据中标单位在上一年度的合同履约、考核情况及财政资金审批情况决定是否续签一年。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1.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2：无。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标项1、2：无。
5. **获取招标文件**
6. 时间：2024年12月06日至2024年12月1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7. 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8. 方式：潜在投标人需在政采云平台注册登记，登录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9. 售价（元）：0
10.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2月26日13:30（北京时间）。
12. 投标地点（网址）：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在线投标，并进行解密（解密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
13. 开标时间：2024年12月26日13:30（北京时间）。
14. 开标地点（网址）：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在线参加开标。
15.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1. **其他补充事宜**
2.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3.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4. 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
5. 投标人需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的规定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注册登记的，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注册投标人。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项的投标。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7. 不同投标文件上传的为同一网卡地址，或同一IP地址的为无效投标文件，并作为投标人之间串通响应处理。
8. 投标人上传平台的是后缀为.jmbs的加密文件，递交给招标代理公司的是后缀为.bfbs的备份文件，未及时解密的责任自负。
9.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保过程中的一切费用。
10. **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宁波市河道管理中心

地 址：宁波市鄞州区四明西路699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徐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7648928

质疑联系人：江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4-87648919

1.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中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宁波市高新区光华路300号赛鼎大厦16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章银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8327380 13906615849

质疑联系人：卜璐

质疑联系方式：0574-88327380

1.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宁波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宁波市海曙区中山西路19号

联 系 人 ：李老师

投诉电话：0574-89388042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服务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商务条款（适用于标项一、标项二）**

|  |  |
| --- | --- |
| **项目** | **内 容** |
| 合同履约期限 | 详见第一章《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
| 服务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付款方式 | （1）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凭中标人开具的发票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  （2）按季度支付进度款，采购人每季度前15天内对上一季度相应内容进行考核，每年前三季度采购人凭中标人提供发票后向中标人支付签约合同价（扣除按实结算部分）的15%，若出现考核不合格情况，需扣除相应的合同金额；  （3）中标人全部工作完成、提交正式报告，工作内容经双方确认后，每年第四季度采购人凭中标人提供发票后向中标人支付合同剩余款项（扣除按实结算部分）。  （4）除一次性包干费用外，灭火器更换、劳保用品及备品备件、外墙清洗等费用，每季度根据实际使用情况进行采购和结算。 |
| 验收方式 |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承诺）及签订的合同约定进行验收。 |
| 合同签订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天内签订合同。 |

**二、\*特殊说明：本项目接受供应商同时参与标项一、标项二的投标，但是只可以中标一个标项，不可以两个标项全中（假如甲供应商兼投两个标项，标项一中标后，在标项二的符合性审查环节视为不通过）。**

**三、项目情况及具体要求**

**标项一：2025-2027年度沿江直管排涝闸泵运行管理服务外包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对河道中心管辖的沿江闸泵站运行管理服务进行外包，项目包含大型水闸1座，中型水闸9座，小型水闸2座；大型排涝泵站2座，中型泵站4座，小型泵站1座，具体概况如下：

**1.1高桥闸站**

位于海曙区，主要工程包括高桥泵站、蟹堰闸。主要任务是从姚江调水，经高桥泵站提水至海曙区河网，再通过建庄泵站过奉化江管道至鄞西区块河网，解决鄞西区块河网缺水问题，设计年供水量1.26亿m³，年供水120天。本方案涉及高桥泵站和蟹堰闸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闸站名称 | 功能 | 泵闸规模 | 泵、闸设备型号 | 建成时间 |
| 一 | 高桥泵站 | 灌溉  排涝 | 单泵流量3.66m³/s  翻水总流量16.8m³/s  装机功率660kw | 5台潜水轴流泵  型号：1000QZB-160D | 2009 |
| 二 | 蟹堰闸 | 灌溉  排涝 | 水闸3孔×4.5m  最大过闸流量为124.8m³/s | 3台卷扬式启闭机型号QPQ-2×12.5 | 2008 |

**1.1.1高桥泵站**

高桥泵站位于宁波市海曙区，姚江南侧，蟹堰闸河北侧，是海曙河网的重要节点工程。工程于2009年8月建成。泵站工程为Ⅲ等，泵站

及水闸主要建筑物级别为3级，由5台泵单排布置，泵站总流量16.8m³/s，装机总容量660kW。泵站为双向泵站，采用双向提水结构，由闸门来控制，每孔采用独立流道，由进水池、泵房、出口池等组成。

水泵采用1000QZB-160D型轴流潜水电泵，扬程2.0m，每台流量3.36m³/s，配套功率132kW；设计总流量16.8m³/s，装机总容量660kW。

**1.1.2蟹堰闸**

蟹堰闸位于宁波市海曙区，姚江南侧，蟹堰闸工程为Ⅲ等3级建筑物，规模为3孔×4.5 m，总净孔宽13.5 m，最大过闸流量124.8m³/s。闸室采用平底板胸墙式结构，设计排涝标准20年一遇，挡潮标准100年一遇，蟹堰闸的排涝标准为20年一遇。启闭机采用卷扬式启闭机，型号为QPQ-2×12.5，启闭机台数3台。

**1.2化子闸站**

化子闸站包括化子闸泵站、化子闸、庄桥闸及方家河闸站，其建设规模及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1.2.1化子闸泵站**

化子闸泵站为强排泵站，规模150m³/s，设置4台3800GZB50－0.83型，单泵37.5m³/s的竖井贯流泵；电动机功率800kW，额定电压10kV。根据泵站的重要性，泵站供电电源由二回10kV电源供给。二回电源分别由附近的变电所引来。泵站供电主接线为直配线供电，即：电动机额定电压为10kV，电动机母线采用10kV单母线接线，不经过变压器降压，由系统直接供给电动机电源；同时，电动机就地采用高压电容器进行无功补偿，以提高泵站的功率因数。设置一台站用变压器，接在10kV母线上。站用变压器容量为315kVA的干式变压器。站变低压侧0.4kV母线采用单母线接线方式，同时在0.4kV母线上设置集中无功补偿装置进行无功补偿，要求功率因数达到0.9以上。

**1.2.2化子闸**

化子闸属姚江东排配套工程。现址位于镇海区与江北区交界处灵山村，是江北慈江与镇海沿山大河分界闸。上游为江北慈江，下游为镇海沿山大河。

工程等级为II等，设计防洪标准20年一遇。主要建筑物包括上游连接段、闸室段及下游连接段;闸室采用平底板开敞式结构。水闸设5孔，每孔宽5m,净宽25m,设计流量123m³/s,闸底高程-1.87米，上下游河道为复式断面，面宽60米;闸门为钢筋混凝土平板闸门，双吊点，螺杆启闭机启闭闸门。

**1.2.3方家河闸站**

方家河闸站位于方家河上，河口设置4m净宽水闸一座，并配置1.2m³/s的排涝泵站1座。排涝泵站采用2台潜水轴流泵，泵室设2个流道，每个流道宽2.0m。为单向排涝泵站。泵站设计净扬程0.69m，最高净扬程1.87m。泵站采用2台潜水轴流泵，单泵流量为0.6m³/s，泵型选用型号为500QZ-125，与电机直联传动，功率30kW。方家河闸站由化子闸泵站0.4kV两段母线各引来一回电源供电，二级负荷备用率为100%。设0.4kV配电间一间。闸站内低压用电设备由化子闸泵站0.4kV不同母线段引来两路电源，主备用电源在0.4kV系统首端切换。220/380V系统采用单母线接线方式。

**1.2.4庄桥闸**

庄桥闸位于庄桥河上，化子闸泵站下游约200m处。庄桥河入江北沿山大河处设置15m净宽水闸一座，水闸为单孔，门型选用下卧门，液压启闭机启闭。庄桥闸由化子闸泵站0.4kV侧引来一回电源供电。220/380V系统采用单母线接线方式。0.4kV系统在化子闸泵站集中补偿。

**1.3姚江大闸**

姚江大闸位于宁波市江北区、甬江支流姚江的下游，距宁波市三江口3.5公里，流域集雨面积1934k㎡,是姚江流域最主要的阻咸蓄淡、抗旱排涝大型骨干水利工程。工程于1958年9月动工兴建，1959年7月基本竣工后投入运行。1993年对闸室进行了更新改造，2012年完成水闸加固改造工程，闸门运行实现自动化控制。

姚江大闸共36孔，每孔净宽3.3米，净高4.4米，总净宽118.8米，闸底板顶高程-3.07m。设计流量725m³/s，最大过闸流量1043m³/s。闸门采用平面钢闸门，启闭设备形式为电动立式螺杆启闭机。

**1.4保丰碶闸站**

保丰碶闸站位于海曙区永丰桥北侧永丰北路，属于海曙平原挡潮排涝闸，本工程等别为Ⅲ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2级，从北斗河左岸至右岸分别布置水闸、泵站、管理用房。水闸规模为3孔×5米，总净宽15m，为胸墙式结构，闸底高程-0.87m；水闸闸门型式为平板钢闸门、闸门尺寸5.0m×3.5m，启闭设备型式为液压启闭机QPPY1-2×160KN-4.0m，动水启闭，最大启升高度4.0m。水泵型式为潜水贯流泵，型号为900QGL-125，泵站规模为10m³/s，设置3台泵组，单泵流量为3.33m³/s，进水池底高程-2.0m，进水池最低运行水位0.93m。

**1.5杨木碶闸**

杨木碶闸位于甬江干流右岸宁波高新区境内，是鄞东南水系挡潮排涝出口之一。杨木碶闸于2004年2月开工，2008年12月竣工后投入运行。杨木碶闸设计排涝标准为20年一遇，内河设计水位为2.36m,设计排涝流量97.6m³/s,最大排涝量为139.5m³/s。下游挡潮标准为100年一遇，其设计水位为3.61米。

水闸规模为3孔，每孔净宽4米，总净宽12米，闸底板顶高程-1.57米。闸门采用C30钢筋砼梁板式闸门，其启闭方式确定为QPPYI-2×125-4.21液压启闭机；运行操作采用工程自动化监控系统。

**1.6甬新闸站**

甬新闸站位于宁波市国家高新技术园区甬新河与甬江交汇口，是甬新河排水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鄞东南平原防洪排涝体系中重要的排涝建筑物之一。甬新闸站工程为甬江防洪工程永久性建筑物之一。

水闸工程为二等2级建筑物，工程规模为7孔×5m，总净孔宽35m，闸门采用2×16t液压启闭机启闭，设计挡潮标准为100年一遇，设计潮位为3.64m；排涝标准为20年一遇，最高排涝水位为2.23m，最大排泄流量为394.7m³/s。泵站工程主要建筑物为Ⅰ级，

泵站为单向泵站，功能为从内河向甬江排涝。选用3台竖井式贯流泵，单泵流量20m³/s，设计排水总流量60m³/s。

**1.7界牌碶闸**

界牌碶闸位于宁波市科技园区梅墟街道钱家村、莫枝-界牌碶河出口的甬江大堤上。界牌碶闸及与之相配套的上游部分沿山干河，其主要任务是排涝、防洪和挡潮。界牌碶闸工程等级为Ⅱ等，主要建筑物2级。工程规模为5孔×7m，总净孔宽35m，采用平面钢板闸门；闸门板高度为4.65m，宽为7.66m，采用QPPY I-2×250-5.5液压启闭机。设计挡潮标准为100年一遇，设计潮位为3.64m；排涝标准为20年一遇，最高排涝水位为2.23m，设计排泄流量为346.4m³/s，过闸最大流量为538.8 m³/s。

**1.8印洪碶闸站**

印洪碶闸站位于宁波市鄞州区，甬江大道北侧印洪碶河甬江出口处，是印洪碶河排水系统的重要节点工程，也是宁波市“三江六岸”防洪整治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

水闸工程主要建筑物设计等级为Ⅱ等2级，次要建筑物为3级。外江按百年一遇标准设计，设计潮位为3.56m（黄海，下同）；内河排涝标准按20年一遇设计，设计洪水位为2.42m；水闸最大排涝量为175立方米∕秒；水闸共3孔，每孔4米，净宽为12米。水闸工程由上游段、闸室段、下游段组成。闸门采用推式液压启闭机启闭。

泵站工程等别为Ⅲ等，建筑物级别为1级，外江侧防潮标准按照100年一遇设计，内河排涝标准20年一遇设计。泵站为单向闸站，采用一列式布置方式，共设三台1600QZB-160立式潜水轴流机组。单泵流量为10m³/s，设计排水总流量为30m³/s。

**1.9段塘碶闸站**

段塘碶闸站位于海曙区鄞奉路东侧，段塘楔河奉化江出口处，是南塘河排水系统重要组成部分。工程等别为Ⅱ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1级，次要建筑物级别4级。水闸总净宽13.5米，共3孔，每孔净宽4.5米，最大设计流量121m³/s;排涝泵站设计流量20 m³/s,设3台QZB1400型立式潜水轴流泵，每台6.67 m³/s。

**1.10澄浪堰闸**

澄浪堰闸位于宁波市奉化江左岸的澄浪小区境内，为海曙区境内平原水系的挡潮排涝出口之一。浪堰闸工程于2004年12月开工，2008年12月竣工后投入运行。

澄浪堰闸设计排涝标准为20年一遇，内河设计水位2.42米，设计排涝流量74.3立方米/秒，最大排涝流量为110.6立方米/秒，下游挡潮标准为100年一遇，其设计潮位为3.56米。水闸规模为2孔，每孔净宽4米，总净宽8米，闸底板顶高程-1.37米。闸门采用C30钢筋砼梁板式闸门，其启闭方式采用QPPYI-2×125-4.0液压启闭机，运行操作采用工程自动化监控系统。

**2、工作目标内容及要求**

**2.1工作目标**

落实闸泵管理服务外包的管理措施，建立管理责任明确、日常巡查到位、问题发现及时、工程养护规范的闸泵管理机制，达到水利工程安全运行，环境优美，行洪排涝畅通、生态调水及时的工作目标和闸泵管理标准化工作要求，提高闸泵运行综合管理水平，充分发挥闸泵运行综合效益。

**2.2实施范围、内容**

**2.2.1实施范围**

本次项目范围为高桥闸站（高桥泵站、蟹堰闸），化子闸站（化子闸泵站、化子闸、庄桥闸、方家河闸站）、姚江大闸、保丰碶闸站、界牌碶闸、甬新闸站、杨木碶闸、印洪碶闸站、澄浪堰闸、段塘碶闸站。

**2.2.2实施内容**

外包单位实施24小时有人值守，根据宁波市河道管理中心的统一调度指令和要求进行水闸、泵站的运行；负责闸站内机械、液压、电气、自动化等设备的日常保养；消防设备的检查维护工作；闸站管理范围内保洁、垃圾清理及运输工作，确保闸站安全及运行人员安全；负责做好水闸、泵站的工程检查、工程观测工作、工程观测数据读取，根据水闸、泵站标准化管理要求，完成标准化管理平台中调度运行、工程检查和维修养护等模块电子台账数据填报工作，按考核要求形成相关纸质台账和运行总结；台汛期增派应急保障人员、对其它维修服务工作的协调等。

**2.3管理要求及人员配备**

**2.3.1组织机构**

根据工程管理的实际需要，外包单位应成立相应的管理组织机构,并下设防汛抗旱小组和安全生产小组，以配合发包人相应职能小组日常业务的开展。

**2.3.2岗位设置及人员配备**

参考各工程操作手册，明确事项-人员-岗位，根据工程实际，设置项目负责岗、技术负责岗、水闸/泵站运行岗，安全生产岗，机电和金结设备管理岗，自动化设备管理岗，资料整编及档案管理岗，物资管理岗，卫生保洁岗等，水闸/泵站运行岗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含泵站运行工、闸门运行工、高级维修电工、高压电工、低压电工、桥式起重机司机）。

**2.3.3制度编制**

根据技术规范和行业管理的要求，编制各类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报发包人审批后执行。

**2.3.4人员培训**

所有人员上岗前都须进行岗前培训。外包单位每年应组织专业技能培训和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各不少于一次。每年年初须上报年度培训计划，年终提交各次培训记录及年度培训情况总结。

**2.3.5档案管理**

各点应配备档案管理设备和人员，及时在标准化管理平台中录入运行调度、工程检查、工程观测和日常养护等模块；暂未创建标准化管理工程的水闸、泵站使用纸质台账。档案管理人员根据发包人需求及时报送各类报告、报表，提供相关信息，定期整编工程运行记录、工程检查、工程观测、日常养护、日常保洁、服务外包运行总结等台账资料并装订成册。工程资料案卷记录应规范齐全、分类清楚、存放有序、归档及时。

**2.3.6工程环境和管理设施**

服务外包人员工作期间应统一着装，值班期间禁止参与一切与工作无关的娱乐活动。服务外包单位负责管理房及水闸、泵站室内、室外道路的保洁工作，通过每周一次大扫除，改善生活及工作环境，既能使员工在优雅、舒适的环境中工作和生活，增加其幸福感，也能保障设备运行可靠性，提高工程运行效率。

**2.4安全管理**

**2.4.1安全生产**

（1）安全生产制度

服务外包单位应建立与发包人相配套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应有各工种的安全操作规程，特种作业工人的审证考核制度及各级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和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法》，贯彻执行国家、行业的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和消防工作的法规、条例、规定，遵守企业的各项管理制度，将安全生产纳入日常工作全过程，应严格执行水利工程建设和运用管理安全技术规范，组织制定运行值班制度、巡回检查制度、消防安全制度、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手册。

（2）安全生产培训

服务外包单位应对到岗人员进行必要的安全培训和岗位技能培训，合格后方能上岗。对本单位职工进行安全生产制度及安全技术知识教育，增强法制观念，提高职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的能力，督促职工自觉遵守安全纪律、制度法规。

（3）安全用具配备及检验

安全用具应配备齐全且定期检验，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操作规定，保证设备运行安全，无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对各类安全防护措施、安全标志和警告类标识标牌等不得擅自拆除、更动。如遇标识标牌状态异常应及时向发包人反馈。

**2.4.2安全检查**

配合发包人单位管理人员完成各工程汛前及汛后检查，当工程遭受地震、特大洪水、风暴潮、台风、达到或超过设计水位运行或发生重大工程事故时，应及时上报发包人，并配合发包人单位对工程进行特别检查，对发现问题进行分析，协助制定应急处置方案和修复计划。检查内容参考水闸、泵站定期检查记录表。

**2.4.3安全监督**

对水闸、泵站环境和工程进行安全监督，管理范围内发现违法行为应及时上报，对管理范围内生活生产设施安全监督，妥善保存机电设备、水文观测、通讯、照明等设施，防止人为破坏。

同时，服务外包单位应对闸泵管理范围内岁修土建单位、岁修金结单位、自动化系统维护单位、绿化养护单位、河道保洁单位及其他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进行现场管理相关配合工作，对自动化系统维修养护单位定期巡检及维修应提前预估试机时间后相互沟通，发现侵占、破坏、损坏水利工程现场设备、设施的行为，应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制止并及时向发包人上报。

**2.4.4应急管理**

（1）当台汛期市防指启动应急响应，服务外包单位应根据响应等级，每次响应提供至少10名应急运行保障人员以支持台汛期工程特别检查和现场操作运行工作，直至响应结束为止；应急运行保障人员应持证上岗（水利行业运行或检修相关证书），并上报发包人审核并备案。应急保障人员应在发包人任务书要求到位时间前全员到岗到位。

（2）按要求做好防汛物资储备和保管，发现异常或险情立即报告并按河道管理中心的安全应急预案要求及时启动应急预案；要求每年汛前组织应急演练一次。

**2.4.5设备评级**

根据《水工钢闸门和启闭机安全运行规程》、《泵站技术管理规程》、《水闸技术管理规程》、《浙江省大中型水闸运行管理规程》、《浙江省泵站运行管理规程》、《[浙江省大中型灌区运行管理规程](http://www.baidu.com/link?url=Rrh9jG4wLkf4HmBZtV5B_ucpr2lOQG2ixaOAMUoC39aXsQzw0ESI-xv6xtQ_ZQZgyOJpkMQMr6psiDQg98rSYa&wd=&eqid=a1aa84ac0000a91e000000046513d2f4" \t "http://www.baidu.com/_blank)》规定，配合发包人开展闸门、启闭机设备等级评定和泵站工程评级相关工作。计划在招标周期内对水闸闸门、启闭机设备完成一轮设备等级评定工作，泵站每年进行一次设备等级评定。等级评定工作按评级单元、单项设备、单位工程三项逐级评定。

**2.4.6软件安全**

严禁在系统中进行与水闸运行管理工作不相关的作业；系统所用计算机不应设置为共享。

**2.5检查观测**

**2.5.1经常检查**

根据《水工钢闸门和启闭机安全运行规程》、《泵站技术管理规程》、《水闸技术管理规程》、《浙江省大中型水闸运行管理规程》、《浙江省泵站运行管理规程》的规范要求，水闸、泵站应开展经常巡查，按规定对上下游建筑物、金属结构、配电设备、机电设备、通讯设施、观测设施、监控系统、管理范围内的标识标牌、界桩界碑、河道、堤防和水流形态及附属设施进行巡检，记录完整规范，发现异常及时报告。经常巡查频次固定为每周两次，无特殊原因于每周周一和周四进行巡查，并填写水闸、泵站经常检查记录表。

**2.5.2定期检查**

根据《水工钢闸门和启闭机安全运行规程》、《泵站技术管理规程》、《水闸技术管理规程》、《浙江省大中型水闸运行管理规程》、《浙江省泵站运行管理规程》的规范要求，结合河道管理中心管理实际，水闸、泵站应开展定期巡查（含汛前汛后检查），定期检查由闸泵管理科发起，水工技术管理岗、机电和金属结构技术管理岗、信息和自动化管理岗专业人员牵头，外包单位相关岗位人员配合，按规定的巡查路线对上下游建筑物、金属结构、配电设备、机电设备、通讯设施、观测设施、监控系统、管理范围内的标识标牌、界桩界碑、河道、堤防和水流形态等进行全面检查，并着重检查经常巡查中发现的问题部位，对闸门、启闭机、水泵等，应做动水试运行观察。定期检查频次为每月一次。

**2.5.3特别检查**

根据《水工钢闸门和启闭机安全运行规程》、《泵站技术管理规程》、《水闸技术管理规程》、《浙江省大中型水闸运行管理规程》、《浙江省泵站运行管理规程》的规范要求开展特别检查。

**2.5.4其它检查**

其它检查包括电动机绝缘电阻检测、泵站流道检查。工程检查规定如下表。

工程检查规定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名称 | 频次要求 | 备注 |
| 一 | 经常检查 | 一星期二次 | （周一、周四） |
| 二 | 定期检查 | 一个月一次 | 参与（含汛前、汛后检查） |
| 三 | 特别检查 | 按响应次数 | 参与（含台风期检查） |
| 四 | 其它检查 | 按需检测 |  |
| 1 | 电动机绝缘  电阻检测 | 按需检测 |  |
| 2 | 泵站流道检查 | 翻水泵站一年至少一次，排涝泵站三年至少一次 |  |
| 五 | 安全检查 | 逢节检查 | 元旦、中秋、国庆、  春节、安全月检查 |

**2.5.5工程观测**

（1）观测目的

在水闸、泵站运行期间监视各观测指标状态变化和工作情况，发现不正常现象，及时通知河道管理中心，同时现场分析原因，采取措施，防止事故发生，保证工程安全。

（2）观测内容

观测项目有水位、扬压力、混凝土应力应变及钢筋应力监测、流量、水流形态、伸缩缝，服务外包单位负责监测数据读取和记录，其中沉降观测及水下地形观测，流量率定，数据的整编工作已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实施，服务外包单位应做好相关配合工作。水位、扬压力、混凝土应力应变及钢筋应力监测和伸缩缝由服务外包单位按规定周期负责读取数据，流量和水流形态在运行时由当班运行人员负责实时观测。水位要求记录时刻为每日8时，16时，若工程增设观测设施，应按《水工钢闸门和启闭机安全运行规程》、《泵站技术管理规程》、《水闸技术管理规程》、《浙江省大中型水闸运行管理规程》、《浙江省泵站运行管理规程》中要求的观测频次进行记录，内容如下表所示：

工程观测项目及频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程位置 | 水位观测 | 伸缩缝  观测 | 扬压力观测测 | 工程位置 | 水位观测 | 伸缩缝  观测 | 扬压力观测测 | 混凝土应力应变及钢筋应力监测 |
| 高桥闸站 | 8时  16时 | 无 | 无 | 化子闸站 | 8时  16时 | 每日一次 | 每日一次 | 每日一次 |
| 姚江大闸 | 8时  16时 | 每日一次 | 无 | 保丰碶闸站 | 8时  16时 | 无 | 无 | 无 |
| 杨木碶闸 | 8时  16时 | 无 | 无 | 甬新闸站 | 8时  16时 | 无 | 每日一次 | 无 |
| 界牌碶闸 | 8时  16时 | 每日一次 | 每日一次 | 印洪碶闸站 | 8时  16时 | 无 | 每日一次 | 无 |
| 段塘碶闸站 | 8时  16时 | 无 | 每日一次 | 澄浪堰闸 | 8时  16时 | 无 | 无 | 无 |

观测要求表

|  |  |  |
| --- | --- | --- |
| 名称 | 观测要求 | |
| 伸缩缝 | 每日一次 | 每半月整理成果一份，于每月20日、次月5日发至指定负责人处。 |
| 扬压力 | 每日一次 | 每半月整理成果一份，于每月20日、次月5日发至指定负责人处。 |
| 混凝土应力应变及钢筋应力监测 | 每日一次 | 每半月整理成果一份，于每月20日、次月5日发至指定负责人处。 |
| 水位观测 | 8时，16时 | 年底资料整编成册 |

**2.6工程运行**

**2.6.1调度运行流程**

工程调度类型由日常调度和台汛期调度组成，日常调度指令由河道管理中心调度管理岗依据批准的各闸泵年度控制运用计划控制水位发起，台汛期根据上级调度指令执行。水闸、泵站日常调度分为排水和试机具体流程为：

（1）河道管理中心向服务外包单位发送调度令，明确启闭闸门孔数，闸门开度，水泵数量，预计的启闭时间。

（2）由服务外包单位各闸负责人作为指令接受人，由指令接收人指派至少两名运行人员，其中一名为监护人，一名为操作员。各闸负责人应对发包人的指令详细记录、复核。运行人员收到指令后应及时确认接收状态。

（3）运行人员应通知上下游相关单位并做好电话备查记录，根据放水预警方案启动预警。

（4）按操作票流程完成水闸、水泵的各项运行工作并做好相关记录。流程操作执行完毕后，应向发包人报告。若因机电设备突发故障一时难以执行，应向发包人如实汇报，并及时组织抢修。

**2.6.2运行操作具体要求**

设备运行结合《水工钢闸门和启闭机安全运行规程》、《泵站技术管理规程》、《水闸技术管理规程》、《浙江省大中型水闸运行管理规程》、《浙江省泵站运行管理规程》等有关规定，做到早发现早处理，把事故隐患扼杀在萌芽状态，防止出现带病运行，使设备始终处于良好的热备状态。主要做好以下要求：

（1）严格依据调度指令执行运行操作，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操作人员接到任务后，应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2）执行操作值班记录制度，启闭前后工作人员应巡查相关设备，记录工况和相关情况，对指令进行记录，复核，执行完毕应主动报告。运行应严格按照调度指令（工作票）和操作流程（操作票）执行。

（3）操作人员交接班时，应落实交接班制度，及时通报设备设施运行情况。

（4）启闭前应检查上下游管理范围和安全警戒区内有无人员、船只、漂浮物或影响安全的障碍物，当上下游河道存在障碍物导致设备无法正常启动时，应组织人员实施垃圾打捞，保证工程安全运行。

（5）检查闸门开度是否最正常，门体有无歪斜，门槽是否堵塞，检查电动机、电源、动力电路、备用电源设备是否正常；电压表、电流表、自动化装置、监控显示等仪表是否完好、显示是否正常、指示是否正确；机电转动设备的润滑油是否充足，液压启闭机油泵、阀、滤油器是否正常，油箱是否漏油等。

（6）多孔水闸启门操作顺序应符合分级均匀启闭，由中间孔向两侧依次对称开启，关闸时由两岸向中间依次对称关闭，多孔闸门开度应保持同高，遇闸门振动或改善流态可调整开度，闸下河道淤积严重时，可开启单孔或少数孔适度冲淤，但必须加强监视，严防消能防冲设施遭受损坏。

（7）操作运行应按设计规定执行，工作闸门可在动水下启闭，检修闸门应在静水情况下启闭，事故、检修闸门不应用以流量控制。

（8）闸门启闭时，如发生沉重、停滞、卡阻、杂声等异常情况，应及时停机检查原因并予以处理，消除不正常现象后，再行启闭。

（9）启闭闸门时，应密切注意启闭机电动机运行动向，电器、电压、机械设备的运用，开度指示器及各种仪表所示的位置等，防止反转造成事故；若发现当启闭力达到要求，而闸门仍固定不动或发生其他异常现象时，应立即停机检查处理，不得强行启闭。启闭结束后应立即切断电源。

（10）闸门正在启闭时，不得按反向按钮，如需改变闸门运行方向时，应先停止，确认停止后，再反向运行。

（11）当闸门需要长期全开或固定在某一开度时，应投入锁定装置；投入锁定装置的闸门，启闭前应先打开锁定装置。

（12）使用液压启闭机，当闸门开启到达预定位置，而压力仍然升高时，应立即停机检查，并将回油控制阀开大到极限位置等可靠措施。

（13）装有限位装置的螺杆启闭机要随时注意限位装置的可靠性，防止过度启闭。当用人力操作闸门时，在接近最大开度或关闭位置时，应注意及时停止操作。

（14）当液压启闭机运行造成不同步时，应马上停机检查闸门纠偏控制系统。

（15）根据河道管理中心计算机系统管理制度，不得利用监控计算机做与监控无关的事情；无安全措施时，不得接入外网。

（16）主水泵运行前应盘车检查，水泵叶轮及电机转子不得有不均匀碰擦；进出水管路应畅通，进水水位应高于水泵最低运行水位，运行前对拦污栅和清污机进行检查；采用油浸轴承的机组，运行前后油位变化应符合规定；防止可能损坏水泵的杂物进入泵内；停止运行后应检查停机后惰走的时间是否符合正常；管路上拍门应闭合紧密不能倒流；每月试机运行至少1次，每次30分钟。

（17）水泵主电机运行电压允许在额定电压的95%至110%范围内工作，但功率不得超过额定值，运行时三相电压不平衡率不得超过5%；主电机工作电流不应超过额定电流，运行时三相电流不平衡率不得超过10%；运行时主电机温度不应超过规定值，定子线圈温升不超过规定值，声音和振动不得超过规定值。

（18）远程控制的水泵主电机，必须由现场人员检查完毕后才能启动，等待主电机运行正常后方可离开，电机启动时避免同时多台启动，直接启动电机5-12秒后若没有变至运行状态，应立即停止电机，降压启动和变频启动若6-10秒后没有转至运行状态，应立即停止电机。运行时应检查主电机的电压、电流、温度、转速、噪音及振动，各项指标应在正常范围内，主电机外壳清洁，轴封密封良好，电气母线和电缆无过热破损现象。

（19）水泵变压器风扇停止工作时，允许的负载和运行时间应按厂方规定执行；变压器运行电压不应高于额定电压的5%。干式变压器停运期间，应防止绝缘受潮。

（20）分合高压断路器时应用控制开关进行远方操作，长期停运的高压断路器在正式执行操作前应进行试分合操作2至3次。在远控失效或无远控条件时，可在操作机构箱处进行手动操作；储能机构正在储能时，不应分合操作；高低压开关柜密封良好，接地可靠；继电器、隔离接触开关、仪表、端子排各电气件触电位置应接触良好，无松动脱落。

（21）为保障运行期间各开度仪等水下传感设备正常工作，应视情况对淤积处进行清淤工作。

**2.7日常养护**

闸站日常养护按《水工钢闸门和启闭机安全运行规程》、《泵站技术管理规程》、《水闸技术管理规程》、《浙江省大中型水闸运行管理规程》、《浙江省泵站运行管理规程》管理内容对管理范围内的设施设备进行日常养护管理（包括设备本身的保洁）。日常养护主要设施设备见附表2，日常养护可概括为清洁、紧固、润滑、调整八字方针，具体要求如下：

**2.7.1清洁**

清洁工作包括对闸门（拍门）、启闭机、主水泵、主电机、清污设备、柴油发电机及起重设备、主要电气及自动化系统等外表、内部和周围环境，对闸室(泵房)、管理房建筑物内部及地面、生活用具、防汛物资、台账资料、办公用品定期整理、整顿、清洁、清扫，要求做到整齐美观；对管理范围内路面定期打扫，不得摆放建筑及生活垃圾；管理范围内车辆停靠规范整齐；标识标牌表面干净，标识醒目；照明设施亮化功能良好。对管理范围内生活垃圾及翻水排涝产生的河道垃圾进行清运。主要内容如下：

（1）闸门（拍门）的清洁

闸门（拍门）应保持清洁完好，启闭运行灵活，门体上不得有油污、积水和附着水生物等污物。启闭机检修时应避免废油落于门体，门体上落水孔应畅通，严禁向闸门上倾倒污水垃圾等污物；门槽等常会被树木、钢丝、块石或其他杂物卡阻的，应及时检查清理。对浅水中的障碍物，利用人工或借助水力清除，深水中较大障碍物，应潜水检查和清理。

（2）启闭机的清洁

启闭机械在运行过程中，由于油路渗漏、灰尘等影响，必然会引起设备表面污垢，有些关键部位，如电磁阀控制线束接头、电气仪表接点、蓄电池等会因脏污而使设备不能正常运转，甚至引起事故。其中液压启闭机对环境要求更敏感，因此要求每周对液压启闭机进行清洁工作，其他类型启闭机视经常检查结果进行清洁。

（3）主水泵和主电机的清洁

做好日常清洁工作是主水泵和主电机运转正常，无异常振动噪声的重要保障，应防止有可能损坏或堵塞水泵的杂物进入泵内，外壳应无尘垢油垢和锈迹，铭牌应完整、清晰，轴承组填料函内应无污垢，主电机转动部位应无异物，冷却通风口应无遮拦。主电机动力箱和操作箱内无异物，工作票结束后，机组周围应无杂物，临时安全设施应拆除。

（4）清污设备的清洁

清污机或拦污栅的清洁是泵组持续正常运转的关键因素。应及时清除格栅片上的垃圾及污物，及时冲洗格栅平台，保持环境清洁。不长使用的格栅清污机，每周至少运行一次，并定期清除清污机底部淤泥，减速箱、液压箱应工作正常，无渗漏油现象。经常清洗皮带及垃圾及污物，保持设备清洁卫生，各部位应无垃圾堆积，不应影响清污机正常运行。对栅前浅水中的障碍物，利用人工或借助水力清除，深水中较大障碍物，应潜水检查和清理。

（5）电气及自动化系统的清洁

定期对传感器、指示仪表、保护设备、视频系统、通信系统、计算机及网络等系统硬件进行检查和清洁除尘；软启动柜应保持清洁无尘垢，低压/高压配电柜，控制屏及端子排内应无积尘，各类屏柜上标志应齐全，无脱落和积尘；互感器瓷瓶应清洁无裂纹、破损及放电痕迹；隔离开关、负荷开关瓷件清洁，灭弧装置应保持清洁。

（6）柴油发电机及起重设备的清洁

柴油发电机应定期更换空气滤清器，机油滤清器和燃油滤清器，设备外应清洁无漏油；起重设备应保持清洁，机构运行灵活。

（7）建筑物内部及附属设施的清洁

管理房建筑物墙面、地面、生活用具、防汛物资、台账资料、办公用品定期整理、整顿、清洁、清扫，要求做到整齐美观；对管理范围内路面定期打扫，不得摆放建筑及生活垃圾；管理范围内车辆停靠规范整齐；标识标牌表面干净，标识醒目；照明设施亮化功能良好。其中冷却水池进行一年两次的污物清理。

（8）建筑物外立面及附属设施的清洁

化子闸站管理范围内建筑物外立面使用吊机载人，使用清洁剂、高压水枪、擦拭等方法，对蜘蛛网等污垢进行清理，要求建筑物外立面做到整洁美观，清洁过程中严格遵守安全规范，做好安全措施。一年一次做好建筑物外立面清洁工作，保证建筑物美观度。

（9）闸泵站生活垃圾及翻水排涝产生的河道垃圾清运

闸泵站管理范围内，与环卫单位协调合作，安排直运直收式垃圾回收车每日定点定量对生活垃圾进行清运。使用专业的挖机和运输车辆集中处理河道垃圾进行清运。确保所有垃圾得到及时清理和妥善运输，保证闸泵站环境干净整洁。

**2.7.2紧固**

紧固工作包括对闸门（拍门）、启闭机、主水泵、主电机、清污设备、柴油发电机及起重设备等设备设施紧固件的检查和紧固，电气及自动化系统线束松紧度的检查和紧固。如使用转角法和扭矩法安装的关键部位紧固件，应根据安装要求进行定期校验以保证设备设施运行正常。主要内容如下：

（1）设备设施的紧固应保证闸门与吊耳连接可靠无松动；止水橡皮应紧密贴合于止水座上，止水不严密或有缝隙将造成漏水，但预压过紧，会增加磨损导致挤压变形失去止水作用，因此，需根据实际调整紧固力。

（2）启闭机的紧固联接，虽然在设计、安装时已采取相应的防松措施，但在工作过程中由于受力振动等原因，可能还会松动。如压力油系统中的螺纹管接头、密封用压盖螺栓松动会造成漏油；基础、法兰等各种定位螺栓、高强度螺栓、吊具联接螺栓等松动会改变受力和运动情况，并构成事故隐患，上述重点区域在经常检查时应着重关注。

（3）水泵轴封机构应良好，水泵机座、泵体管道连接螺栓应紧固，主电机底脚螺母，接地线及靠背轮，防雨罩固定良好。

（4）清污设备传动机构动作应灵活，链条应松紧正常，各种紧固件应无松动。柴油发电机应固定于放置平台，振动应在设计范围内，排烟管应固定良好。

（5）柴油发电机各机构应动作灵活，柴油机和发电机若为柔性连接，其联轴器应松紧正常，无异常振动；若为刚性连接，飞轮盘与刚性连接片应接触平整，[高强度螺栓](https://www.baidu.com/s?wd=%E9%AB%98%E5%BC%BA%E5%BA%A6%E8%9E%BA%E6%A0%93&amp;tn=SE_PcZhidaonwhc_ngpagmjz&amp;rsv_dl=gh_pc_zhidao)松紧正常。起重设备应动作灵活，紧固良好。室内外标识标牌基础应牢固。

（6）电气联接件的紧固

高低压开关柜应密封良好，接地牢固可靠，隔离触头应接触良好，无过热、变色、熔接现象，继电器外壳无破损、整定值位置无变动、线圈和接点无过度抖动，仪表外壳无破损，仪表引线无松动、脱落，导线与端子排接触良好，标号无脱落；隔离开关、负荷开关的导电部分，触头应接触紧密牢固；互感器二次侧应接地可靠；避雷针本体焊接部分无断裂，接地引下线连接紧密牢固，焊点不脱落；避雷针瓷套法兰边无裂纹；软启动柜接线牢固可靠；断路器和直流继电器触点无卡涩现象。动力电缆接线无松动。

**2.7.3润滑**

所有闸泵设备中，凡是有相对运动的零部件，均需要保持良好的润滑，以减少磨损，延长设备寿命，降低事故率，节约维修成本并降低能源消耗等。国内外设备运行经验证明，设备寿命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润滑，因此，润滑工作必须引起足够的重视。主要内容如下：

（1）闸门启闭机的润滑

对没有润滑装置的闸门，启闭前应对干燥的止水橡皮注水润滑；闸门行走支承机构是闸门运行和承力部件，一方面要求强度高，另一方面要求摩擦小，因此应定期向闸门主轮、吊耳销轴等部位注油，一般采用油杯或油枪配油嘴注油，对于经常处于水下或潮湿场所，应使用钙基或钙纳基润滑脂，对于滚轮处于门槽内可采用集中润滑，通过油箱自流润滑和压力注油润滑方式。闸门预埋件轨道水上部位摩擦面可涂润滑脂保护，其余部位应涂防锈涂料；螺杆应保证启闭顺畅，加涂润滑脂应均匀；蜗轮蜗杆应润滑可靠，若磨损异常应上报业主；液压启闭机关注液压油渗漏及杂质，若油品变质应及时更换。

（2）主水泵及电机的润滑

水泵机组轴承应润滑良好，检查轴承箱的油位，应指示正常，采用油浸轴承的机组，运行前后油位变化应符合规定；做好机械密封的润滑工作，适时加注或更换润滑油脂，润滑油脂牌号应符合规定；检查时关注机械密封和油腔内油质，变质时应更换；液压启闭机中活塞缸，柱塞阀，球阀，节流阀，溢流阀，梭阀等阀组应润滑良好，且无异常渗漏；减速箱润滑油应定期加注或更换。

（3）清污设备的润滑

格栅清污机传动机构应润滑良好，动作灵活；根据运行情况定期对清污机活动机构、轴承等适时加注润滑油脂，对皮带输送带驱动机构，从动机构，回转机构的滚动轴承、滑动轴承、转动部位添加润滑油脂，适时添加及更换清污机减速箱齿轮润滑油。

（4）柴油发电机及起重设备的润滑

柴油机应润滑良好，柴油、机油、冷却水应及时添加，柴油机与发电机连接处应定期润滑。应定期对起重设备驱动机构的电机轴承、减速器、联轴器、车轮轴承、卷筒齿轮、卷筒轴承、钢丝绳、定滑轮等摩擦部位以灌注、油枪、涂抹等方式添加相应的润滑脂和齿轮油。

（5）服务外包单位除负责对各滑动、滚动摩擦副润滑状态，润滑油品质检查外，同时负责润滑脂、机油、柴油、齿轮油、液压油的添加及更换，其中柴油、液压油、齿轮油由业主采购提供，机油、润滑脂的采购由服务外包单位负责。

**2.7.4调整**

水闸、泵站设备运行过程中，由于松动、磨损等原因，引起零部件相互关系和工作参数的改变，如不及时调整，轻则引起振动和噪声，导致零部件磨损加快，设备性能下降，甚至会导致事故。及时调整可以保证设备处于正常状态，确保灵活安全可靠地运行。主要内容如下：

（1）间隙调整

闸门门槽和行走支承间隙，双吊点闸门两侧钢丝长度或两侧液压缸开度；弹性联轴器轴向间隙和同轴度；拍门密封间隙；油封密封间隙；清污机格栅护板与从动链条的间隙；齿耙与格栅片的啮合间隙等。

（2）行程调整

如离合器的离合行程，安全限位开关的限位行程，液压缸活塞杆行程、电磁阀阀芯行程、闸门启闭位置指示行程等。

（3）松紧调整

如止水橡皮松紧的调整，启闭机转动皮带、链轮、拦污栅皮带轮的松紧，弹簧预压力和工作压力大小等。

（4）工作参数调整

如电流，电压，制动力矩，驱动力矩，液压启闭机工作压力，各阀组流量压差曲线，节流阀流速，溢流阀开启压力和截止压力，机组辅助设备油、气、水量的调整等。

日常养护工作清单

|  |  |  |
| --- | --- | --- |
| 名称 | 工作内容 | 规定频次 |
| 一、清洁 | 1、闸门（拍门）的清洁 | 半月一次 |
| 2、启闭机的清洁 | 半月一次 |
| 3、主水泵和主电机的清洁 | 半月一次 |
| 4、清污设备的清洁 | 半月一次 |
| 5、电气及自动化系统的清洁 | 半月一次 |
| 6、建筑物及附属设施的清洁 | 每周一次 |
| 7、水尺清洗 | 半月一次 |
| 8、工程外立面清洁 | 一年一次 |
| 二、紧固 | 1、设备的紧固 | 半年一次 |
| 2、电气联接件的紧固 | 半年一次 |
| 三、润滑 | 1、闸门启闭机的润滑 | 一月一次 |
| 2、主水泵及电机的润滑 | 半年一次 |
| 3、清污设备的润滑 | 一月一次 |
| 四、调整 | 1、间隙调整 | 视巡查结果进行调整 |
| 2、行程调整 | 视巡查结果进行调整 |
| 3、松紧调整 | 视巡查结果进行调整 |
| 4、工作参数调整 | 视巡查结果进行调整 |

**2.8主要配合工作**

2.8.1对进场施工的岁修单位、绿化养护单位、自动化系统维修养护单位及其他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进行现场管理并反馈。

2.8.2清污机的垃圾中转处置。当清污机垃圾井内、地面垃圾过多，影响清污机工作时，外包单位应另派人临时处理，确保清污机正常工作。

2.8.3对水闸、泵站、灌区的用水、用电进行记录，每月月底进行记录，并年度汇总成报表。

2.8.4根据闸泵标准化管理要求，做好标准化管理平台中调度运行、工程检查和日常养护等模块电子台账数据填报和定期装订。统计好管理平台的存在问题，配合做好模块进一步开发调整、调试工作。

2.8.5对办公设备、计算机、打印机应使用维护得当，计算机应及时查毒杀毒，打印机无墨时应及时采购并更换墨盒。

2.8.6对上级组织的各项参观、检查、督查工作应高度重视，积极配合。

**2.9台账清单**

**2.9.1日常管理文件**

（1）运行值班日志

（2）运行养护协调会议纪要文件

（3）发包人通知、指令等

（4）运行记录（日常运行和试机运行）

（5）日常保养及维修记录

（6）巡查记录

（7）提供工程观测数据

（8）其他管理业务往来文件

**2.9.2管理月报**

次月5日前，向发包人提交当月《管理月报》，主要内容：

（1）管理事务概述：合同履行情况

（2）工程运行情况（日常运行和试机记录、值班记录、交接班记录）

（3）日常检查及月度检查记录

（4）日常保养及月度维修记录

（5）防汛物资储备、备品备件管理记录

（6）月度工程观测记录（频次参照3.2.3检查观测）

（7）月度现场其他项目配合情况（包含绿化、自动化系统、视频监控、岁修土建、岁修金结维修、河道保洁等现场施工项目内容）

（8）管理人情况:包括劳动力动态、投入的设备、培训进展和存在的问题

（9）其他有关事项

**2.9.3汛前、汛后工程检查报告**

每年的3月30日、10月30日前，完成并向发包人提交。检查报告主要内容：

（1）工程概要（含设计指标、设计效益）

（2）工程运用概要（含工程运用原则、运用情况等）

（3）防汛物资储备情况

（4）汛前（汛后）检查情况综述，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5）汛前（汛后）工程维修建议

**2.9.4年度管理工作总结**

每年的12月10日前完成并提交发包人。内容包括：

（1）合同管理

（2）运行管理

（3）养护管理

（4）安全管理

（5）存在问题

（6）建议

**2.9.5年度运行管理台账汇总**

闸泵工程，上述运行记录、工程检查记录、观测报告、维修养护记录、日常保养记录、现场安全管理记录应同时在标准化管理平台中存入电子文档，未创标的根据闸泵标准化管理平台上述资料格式打印手动填入。上述记录每月5日前提交上月台账资料，共打印两册，一册上交河道管理中心闸泵管理科，一册放置现场资料柜以备检查。

年度运行管理台账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格式 | 提交时间 | 装订要求 |
| 1 | 管理人员名单 | 文件 | 中标后  一星期内 |  |
| 2 | 项目经理、防汛抗旱小组、安全生产小组任命文件 | 文件 | 中标后  一星期内 |  |
| 3 | 培训记录  （计划和完成情况） | 文件 | 年初和年终 |  |
| 4 | 运行记录（值班、交接班、运行和试机）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每月 | 半年 |
| 5 | 工程检查记录（经常检查、定期检查、特别检查）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每月 | 半年 |
| 6 | 观测记录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半月 | 半年 |
| 7 | 维修养护记录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每月 | 半年 |
| 8 | 日常保养、保洁记录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每月 | 半年 |
| 9 | 消防设施检查手册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每月 | 一年 |
| 10 | 工程用水、用电记录 | 电子稿 | 每月 | 半年 |
| 11 | 管理月报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每月 | 半年 |
| 12 | 防汛物资储备  备品备件管理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每月 | 半年 |
| 13 | 汛前工程检查报告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3月30日前 | 当月 |
| 14 | 汛后工程检查报告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10月30日前 | 当月 |
| 15 | 设备评级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12月底 | 当月 |
| 16 | 年度管理工作总结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次年1月初 | 当月 |

以上材料以一个工程为单位，闸站作为一个整体工程。

**3.人员相关要求及考核**

（1）根据浙江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要求，运行人员应具备相应操作证书，即水工闸门运行工证或技能等级证书、泵站运行工证、低压电工证、高压电工证、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证、机械技工证等。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水利水电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证书或高级技师证书。

（2）标项一服务外包共需配备53名服务外包人员。其中项目负责人1人，姚江大闸6人、高桥闸站8人、化子闸站8人、保丰碶闸站3人、甬新闸站6人、印洪碶闸站3人、段塘碶闸站4人、杨木碶闸2人、界牌碶闸2人、澄浪堰闸2人，门卫4人，保洁人员4人。运行人员中女性年龄应在55周岁以下，男性年龄在65周岁以下，且到岗后均需中标单位为其缴纳人身意外保险，采购人有权进行核查，发现不满足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要求进行更换。（3）水闸、泵站运行岗学历要求高中或同等学历以上，要求持证上岗并从事闸泵运行工作1年及以上，健康状况良好，能胜任水闸、泵站运行工作，平时要求固定工作地点，未经宁波市河道管理中心同意不得任意更换，人员休假必须报宁波市河道管理中心主管科室同意。水闸、泵站人员配备要求如下：

标项一 各闸、泵站运行维护人员配备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闸站名称 | 岗位人数 | 学历要求 | 技能等级要求 | 备注 |
| 项目负责人 | 1 | 专科及以上 | 水利工程或机电工程专业，要求具有水利水电类高级工程师或高级技师以上职称 |  |
| 化子闸站 | 8 | 高中或同等学历以上 | 配备 8名运行人员：  泵站运行工4名（其中高级工1名，中级工2名，初级1名）  闸门运行工4名（其中高级工1名，中级工1名，初级工2名）  （8名运行人员配备高、低配电工各1名，机械类技工1名，行车操作工1名，桥机指挥1名） | 以上人员专业工龄1年以上，高配作业、起重设备操作时人员可以互相调配 |
| 高桥闸站 | 8 | 高中或同等学历以上 | 配备8名运行人员：  泵站运行工6名（其中中级工3名，初级工3名）闸门运行工2名（中级工1名，初级工1名），（8名运行人员兼配高配电工1名，低配电工1名，机械类技工1名，行车操作工1名） |
| 界牌碶闸 | 2 | 高中或同等学历以上 | 配备2名运行人员：  闸门运行工2名（其中高级工1名，中级工1名） |  |
| 甬新闸站 | 6 | 高中或同等学历以上 | 配备6名运行人员：  泵站运行工3名（其中高级工1名，中级工2名）闸门运行工3名（其中高级工1名，中级工2名），（6名运行人员兼配高配电工1名，低配电工1名，机械类技工1名，行车操作工1名） |  |
| 杨木碶闸 | 2 | 高中或同等学历以上 | 配备2名运行人员：  闸门运行工2名（其中中级工1名，初级工1名） |  |
| 澄浪堰闸 | 2 | 高中或同等学历以上 | 配备2名运行人员：  闸门运行工2名（其中中级工1名，初级工1名） |  |
| 姚江大闸 | 6 | 高中或同等学历以上 | 配备6名运行人员：  闸门运行工6名（其中高级工3名，中级工2名，初级工1名），（6名运行人员兼配高配电工1名，低配电工1名，机械类技工1名，行车操作工1名） |  |
| 保丰碶闸站 | 3 | 高中或同等学历以上 | 配备3名运行人员：  （泵站中级运行工1名，闸门中级工1名，初级运行工1名） |  |
| 印洪碶闸站 | 3 | 高中或同等学历以上 | 配备3名运行人员：  （泵站中级运行工1名，闸门中级工1名，初级运行工1名） |  |
| 段塘碶闸站 | 4 | 高中或同等学历以上 | 配备4名运行人员：  （泵站中级运行工1名，闸门中级工1名，初级运行工2名） |  |
| 保洁人员 | 4 |  |  |  |
| 门卫 | 4 |  |  |  |

**4.监督与考核**

宁波市河道管理中心闸泵管理科对管理运行外包单位以合同管理的方式进行日常管理和监督，制定相应的考核办法，进行月考核、年考评，并根据考核情况进行相应的奖惩，确保闸站安全运行。

（1）考核对象

闸泵外包运行服务单位。

（2）考核原则

①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②坚持月检查、年考评原则；

③坚持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原则。

（3）考核内容

实行综合考核，主要内容包括组织管理、运行管理、机电设备日常维护、安全与文

明四大类内容。（具体见附表1）

（4）考核方式

①月检查：由宁波市河道管理中心闸泵管理科对闸泵的管理情况进行实地检（抽）查，考核结果按月通报，对发现的问题以交办单形式抄送给被考核单位，由被考核单位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和落实，并将整改和落实情况及时反馈给闸泵管理科。并作为管理服务合同奖惩的依据。

②年考评：由宁波市河道管理中心闸泵管理科对闸泵的管理情况进行汇总，结合被考核单位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和落实情况，予以评价。平均分在90以下，为不合格；平均分在90-93分，为合格；平均分在94-96分，为良好；平均分在97-100分；为优秀。

③在月度考核中连续2次以上（含2次）存在同一问题未整改的，发现一次，本月考核扣10分。

**5.奖惩办法**

（1）月度考核分90分及以上为合格。90分以下按每分值500元人民币予以扣罚。

（2）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分包，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3）连续两个月或年累计两个月考核不合格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4）由于乙方原因，出现重大问题或重大事故造成严重影响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5）在检查中发现人员不在岗位，一次扣1000元；对岗位缺岗的，每名按2000元扣除并当月补上人员。

（6）在检查中连续2次以上（含2次）存在同一问题未整改的，发现一次，本月考核总分扣10分并扣1000元。

（7）对在水利工程保护范围内进行爆破、打井、采石、取土、挖砂、开矿等影响水利工程运行和危害水利工程安全的活动，未及时发现、制止并通知甲方的一次扣1000元。

（8）由于设施养护未到位，设施损坏严重并受到新闻媒体曝光或市民投诉，经核实无误，发现一次，扣1000元。

（9）如发现电瓶车屋内违规充电、厨房煤气泄露现象等安全隐患的现象，发现一次，扣1000元。

（10）因乙方失职，造成各类安全性事故损失一般的，发现一次，扣2000元。

（11）因乙方失职，在市内重大活动保障期间出现问题的，本月考核总分加扣10分并扣2000元。

**6.约谈**

一旦出现以下情形的，甲方除根据本合同约定的考核验收办法对乙方进行相关处罚外，还将视情形召集乙方相关负责人现场约谈。

（1）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但未造成重大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

（2）无法对发现问题及时分析、协助制定应急方案和修复计划；

（3）对在水利工程管理范围进行堆放物料、倾倒垃圾、爆破、打井、采石、取土等影响工程运行和危害工程安全的行为，未及时发现、制止并通知甲方；

（4）对在水利工程保护范围内进行爆破、打井、采石、取土、挖砂、开矿等影响水利工程运行和危害水利工程安全的活动，未及时发现、制止并通知甲方；

（5）任何设备软件装入及接入系统前未经甲方审核批准；

（6）合同所列所有人员未按应急响应任务要求时间，延时到岗超过30分钟；

（7）未根据放水预警方案及时预警；

（8）水闸、泵站接受指令后，非不可抗拒因素造成未及时启与闭，延时超过30分钟；

（9） 需持证上岗的人员无证操作；

（10）水闸、泵站操作，未按要求派员上岗，运行期间人员擅自脱岗；

（11）其他甲方认为非常必要约谈的情形。

**附表1运行管理服务外包考核表（适用于标项一、标项二）**

**附表2日常维修养护主要设备（适用于标项一）**

**附表1运行管理服务外包考核表**

**闸泵运行管理考核表（适用于标项一、标项二）**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项目 | 考核内容 | 标准分 | 赋分原则 |
| 一、组织管理  （30分） | 1、项目经理 | 每月出勤22天以上 | 7 | 出勤每少一天扣2分 |
| 2、班长 | 每班必须有一个带班长 | 7 | 运行时或不运行值班时发现带班长不在岗每次扣2分 |
| 3、运行操作人员 | （1）运行操作人员（项目经理和班组长除外）运行期间不少于2人，专业工龄1年以上；  （2）运行人员必须具有高中以上学历；  （3）当月流动（变更）率不超过2人。 | 7 | （1）运行操作人员（项目经理和班组长除外）运行期间每少1人扣2分，专业工龄每一人不符合要求扣1分；  （2）运行操作人员不具备高中以上学历，每少一个扣2分。  （3）当月流动（变更）每超过一人扣1分。  （4）在检查中发现人员不在岗位，一次扣1000元；对岗位缺岗的，每名按2000元扣除并当月补上人员。 |
| 4、持证上岗 | （1）持高、低压电工证的运行人员各2人及以上（同一人持有高、低压证的，只能算1本证）；  （2）持泵站运行工操作证的运行人员应有6人及以上；  （3）持闸门运行工操作证的运行人员应有2人及以上  （泵站运行操作证可替代闸门操作证）。  （4）每班次运行人员，应持泵站运行工操作证的运  行人员二名。 | 9 | （1）持高、低压电工证的运行人员每少一人扣3分；  （2）持泵站运行工操作证的运行人员每少一人扣2分；  （3）每班次运行人员，持泵站运行工操作证的运行人员二名，  达不到此配备要求扣6分。 |
| 二、运行管理  （30分） | 1、管理制度和  操作规程的执行 | 遵守“两票三制”； | 8 | 每违反一次扣2分。 |
| 2、运行台账 | （1）分类清楚、存放有序、按时归档；  （2）无涂改，记录及时、准确、规范、整洁。 | 7 | （1）凌乱无序扣1分；  （2）没有按时归档扣1分；  （3）有2处（含）以上涂改，每处扣1分；  （4）记录不及时扣1分，不准确扣1分，不规范扣1分，不整洁扣1分；  存在虚假数据，每次扣2分； |
| 3、开展月度运行考核自评 | 每月5号前向闸泵管理科提交前一月份的运行工作总结；自评打分。 | 8 | （1）没有月度自评总结扣6分，不按时提交扣2分；  （2）月度自评得分超过实际考核得分5分（含）扣2分。 |
| 4、问题处理及整改 | （1）上月度考核后的扣分点应及时整改或杜绝；  （2）运行中出现的故障应及时报告。 | 7 | （1）未及时整改或杜绝扣3分；  （2）未及时报告扣4分。  （3）在检查中连续2次以上（含2次）存在同一问题未整改的，发现一次，本月考核总分扣10分并扣1000元。 |
| 三、机电设备日常维护（25分） | 1、高压、低压配电室、中控室日常巡查 | （1）高低压柜柜面清洁，柜体密封良好，开启灵活；  （2）断路器的分、合模拟开关指示正确；  （3）仪表完好，指示正确；  （4）工具、劳保用品齐全、摆放整齐。 | 9 | （1）高低压柜柜面不清洁扣1分，柜体密封不良好扣1分，开启不灵活扣2分；  （2）断路器的分、合模拟开关指示不正确未及时报告扣2分；  （3）仪表指示不正确未及时报告扣2分；  （4）工具、劳保用品摆放混乱扣1分； |
| 2、启闭机、闸门、水泵、行车、拦污栅、清污机等设备、设施日常维护 | （1）启闭机的联接件保持紧固，刹车装置灵活可靠，启闭机整洁无积灰；  （2）启闭机设备按时保养，清洁，；  （3）闸门启闭自如、正常；  （4）泵站机组外壳清洁，运行时密切关注异常情况；  行车行走正常，制动可靠，外表清洁。 | 10 | （1）启闭机刹车装置失灵扣1分，启闭机不整洁扣1分；  （2）启闭机或泵设备未及时保养、保洁扣1分；  （3）闸门如出现故障，未及时采取措施并报告，影响到机组运行而引起故障扩大扣4分，  （4）行车制动失灵扣1分，行车不整洁扣1分； |
| 3、运行期间巡查、应急照明系统、视频及监控系统的日常维护 | （1）运行期间密切关注泵站管理范围内人员的动向，并用高音喇叭警示；  （2）应急照明系统完好，失效品应及时更换；  （3）计算机监控系统正常使用，无告警；  （4）视频监控系统完好，画面清晰，无告警。 | 6 | （1）运行期间密切关注泵站管理范围内人员的动向，并用高音喇叭警示，如未及时提醒而发生人员落水等意外，扣2分；  （2）应急照明系统、失效品、计算机监控系统或视频监控系统有缺陷不及时报告修复至正常，每项扣1分。 |
| 四、安全与文  明（15分） | 1、安全运行 | 运行安全无事故 | 10 | 1. 如发生一般安全生产事故或轻微设备事故，扣10分。 2. 对在水利工程保护范围内进行爆破、打井、采石、取土、挖砂、开矿等影响水利工程运行和危害水利工程安全的活动，未及时发现、制止并通知甲方的一次扣1000元。 3. 由于设施养护未到位，设施损坏严重并受到新闻媒体曝光或市民投诉，经核实无误，发现一次，扣1000元。 4. 如发现电瓶车屋内违规充电、厨房煤气泄露现象等安全隐患的现象，发现一次，扣1000元。 5. 因乙方失职，造成各类安全性事故损失一般的，发现一次，扣2000元。 6. 因乙方失职，在市内重大活动保障期间出现问题的，本月考核总分加扣10分并扣2000元。 |
| 2、站容站貌 | （1）值班期间统一着装（春、夏、秋、冬季换装应  统一），不得穿短裤、背心、拖鞋上班；  （2）值班期间无脱岗、睡觉、饮酒、打牌等现象；  （3）闸站内干净整洁、无臭味、异味；  （4）站闸地面无烟头、纸屑、污渍；  （5）门窗、天花板、墙面无灰尘、蜘蛛网；  （6）工具、杂物堆放整齐。 | 5 | （1）值班期间有不统一着装情况每次扣1分，发现有穿短裤、背  心、拖鞋上班的，每例扣1分；  （2）值班期间有脱岗、睡觉、饮酒、打牌等现象每次扣1分；（3）闸站内干有臭味、异味扣1分；  （4）闸站地面有烟头、纸屑、污渍等扣1分；  （5）门窗、天花板、墙面有严重灰尘、蜘蛛网每处扣1分；  （6）工具、杂物堆放杂乱扣1分。  （7）寝室环境脏、乱，或者违规使用电器设备的每次扣1分。 |

附表2日常维修养护主要设备

**高桥泵站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电气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潜水轴流泵电控柜 | 5台 | 2200\*600\*600mm |
| 水闸及其它负荷电控柜 | 3台 | 2200\*600\*600mm |
| 集控室内综合用电柜 | 1台 | 2200\*600\*600mm |
| 蟹堰闸动力箱 | 3台 |  |
| 1000kVA变压器 | 1台 | SG10-1000 |
| 50kVA变压器 | 1台 | SCB9-50 |
| 800KW柴油发电机 | 1台 | YZR880KJ |
| 测控柜 | 6台 | PSCK02-2 |
| 机械设备 |  |  |
| 卷扬式启闭机 | 3台 | QPQ2-2\*16 |
| 螺杆式启闭机 | 10台 | SDQ1-10T |
| 螺杆式启闭机 | 10台 | SDQ2-2.5T |
| 潜水轴流泵 | 5台 | 1000QZB-160D |
| 桥式起重机 | 1台 | LDA10t\*7.5\*12 |
| 井筒装置 | 5只 |  |
| 简易拦污栅 | 5台 |  |
| 格栅除污机 | 5台 | HG-3000 |
| 金属结构 |  |  |
| 铸铁闸门 | 10扇 | 2.2\*3m |
| 铸铁闸门 | 10扇 | 1.2\*3m |
| 简易拦污栅 | 5台 |  |
| 浮箱拍门 | 20扇 | 1.2\*1.2 |
| 泵站检修闸门 | 1扇 |  |
| 水闸检修闸门 | 2扇 |  |

**化子闸泵站主要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水泵机组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竖井贯流泵 | 4 | 3900SGB37.5-0.72 |
| 高效三相异步电动机 | 4 | YXKS560ー8TH |
| 减速齿轮箱 | 4 | PC47ーS55ーV11ー12，5ーEW |
| 水泵辅助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技术供水泵 | 2台 | DFG80-250(I)A/2 |
| 冷却供水泵 | 2台 | DFG200-315/4 |
| 全自动滤水器 | 2台 | DLS-150 |
| 板式换热器 | 2台 | BB150H-115D-304/NBR |
| 检修排水泵 | 2台 | YE2-225-M-4 |
| 渗漏排水泵 | 2台 | DFG200-315(I)A4 |
| 辅助设备配电柜 | 1台 | FBX |
| 柴油发电机 | 1台 | 75KV |
| 消防水泵 | 2台 | YX3-160㎡-2 |
| 消防水泵 | 2台 | XBD4.5\W-L |
| 隔膜气压罐 | 1台 | C18-004-121 |
| 消防供水现地控制柜 | 1台 | XL-21 |
| 消防控制室通讯柜 | 1台 | JB-TG-JBF-11SF |
| 金属结构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进水口检修闸门 | 4扇 | 4.0m×5.2m |
| 安全拦污栅 | 8台 | 4.0m×5.6m |
| 出水口事故检修闸门 | 8扇 | 3.45m×4.8m |
| 出水口工作闸门 | 8扇 | 3.45m×4.8m |
| 32/5t型QD桥式起重机 | 1台 | 32/5t型QD |
| 电动葫芦 | 1台 |  |

**化子闸泵站主要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清污机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清污机 | 8台 | HQN4.5×6.7-75° |
| 皮带机 | 1台 | SPW1000-45m |
| 清污机控制柜 | 3台 | SD-DKD-1808039 |
| **液压启闭机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事故闸门启闭机 | 8台 | QPKY-D-250Kn-5.4M |
| 工作闸门启闭机 | 8台 | QPKY-D-250Kn-5.4M |
| 液压油泵站 | 1台 | QPK-D-250kN-BZ |
| 液压启闭机动力柜 | 1台 |  |
| 闸门控制柜 | 4台 |  |
| 阀组柜 | 4台 |  |
| 补油箱 | 4台 |  |
| 移动式齿轮油泵 | 2台 | 2CY-3.3/3.3-1 |
| 真空滤油机 | 1台 | ZJC8-1KY |
| 移动式手提油泵 | 1台 | WCB-30 |
| 储油箱 | 2台 | LYZ-0.6 |
| **监测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超声波流量计 | 1套 |  |
| 水位计 | 3套 |  |
| 泵组在线监测柜 | 4台 |  |
| 泵组测控柜 | 4台 |  |
| 泵组闸门测控柜 | 4台 |  |
| 辅机测控柜 | 2台 |  |
| 配电LCU柜 | 1台 |  |
| 安全监测柜 | 1台 | DBJC-CJ |
| 视频监控机柜 | 1台 |  |
| 风机控制柜 | 1台 | XL-21 |

**化子闸泵站主要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公共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UPS电池箱 | 1台 | HF3120S |
| 会商扩声机柜 | 1台 | MR0712 |
| 会商视频机柜 | 1台 | MR0712 |
| 电源动力机柜 | 1台 | MRA-150 |
| 服务器机柜 | 1台 | MR0712 |
| 网络机柜 | 1台 | MR0712 |
| 备用机柜 | 1台 | MR0712 |
| **配电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变压器 | 2台 | SCB11-400/10 |
| 高压软启动柜 | 4台 | RNMV-100120-E |
| 高压无功补偿柜 | 4台 | RNGB10-250/1 |
| 高压开关柜（1#进线隔离柜） | 1台 | KYN28A-12 |
| 高压开关柜（2#进线隔离柜） | 1台 | KYN28S-12 |
| 高压开关柜（进线总柜） | 2台 | KYN28A-12 |
| 高压开关柜（计量柜） | 2台 | KYN28A-12 |
| 高压开关柜（压变柜） | 2台 | KYN28A-12 |
| 高压开关柜（T1变出线柜） | 1台 | KYN28A-12 |
| 高压开关柜（T2变出线柜） | 1台 | KYN28A-12 |
| 高压开关柜（出线柜） | 4台 | KYN28A-12 |
| 高压开关柜（母联柜） | 1台 | KYN28A-12 |
| 高压开关柜（母联隔离柜） | 1台 | KYN28A-12 |
| 低压开关柜（进线柜） | 2台 | FBX |
| 低压开关柜（电容柜） | 2台 | FBX |
| 低压开关柜（出线柜） | 5台 | FBX |
| 低压开关柜（联络柜） | 1台 | FBX |
| 低压开关柜（直流屏） | 1台 | FBX |
| 低压开关柜（电池屏） | 1台 | FBX |

**化子闸主要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化子闸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低压配电房计量柜 | 1台 | GGD AC380 5A |
| 低压配电房交流低压配电柜 | 1台 | GGD AC380 5A |
| 柴油发电机 | 1台 | JX-30-24 |
| 闸室综合配电箱 | 1台 | NLX |
| 闸门LCU柜 | 1台 | HT-KMJ-PULCU51 |
| 闸门手动控制柜 | 1台 | HT-KMD-MT51 |
| 双吊点螺杆式启闭机 | 5台 | SDQ2-2X15 |
| 混凝土闸门 | 5扇 | 5m\*5m |
| UPS电源箱 | 1台 | HT |

**方家河闸站主要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方家河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潜水轴流泵 | 2台 | 500QZB-125D |
| 移动式潜水排污泵 | 2台 | WQK65-15-5.5 |
| 工作闸门 | 1扇 | 4m×3.99m |
| 内河侧检修闸门 | 1扇 | 4.5m×2.4m |
| 外河侧检修闸门 | 1扇 | 4.5m×3m |
| 进水口检修闸门 | 2扇 | 4.5m×3m |
| 拦污栅 | 2台 | 4.6m×2.5m |
| 液压启闭机 | 1台 | QHLY-320kN-3.9m |
| 液压油泵站 | 1台 | QHLY-320kN-BZ |
| 低压开关柜（进线柜） | 1台 | MNS |
| 低压开关柜（出线柜） | 1台 | MNS |
| 水泵本地控制柜（软起动柜） | 2台 | JSR-30KW |
| 现地电控柜（工作闸门控制柜） | 1台 |  |
| 自动化控制测控柜 | 1台 |  |
| 阀组柜 | 1台 |  |
| 检修配电箱 | 2只 | FBX |

**庄桥闸主要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庄桥闸设备** | **数 量** | **型 号** |
| 推车式自吸泵 | 2台 | 65WFB-C |
| 工作闸门 | 1扇 | 15m×4.97m |
| 内河侧检修闸门 | 1扇 | 15m×3.3m |
| 外河侧检修闸门 | 2扇 | 7m×6.2m |
| 液压启闭机 | 2台 | QHLY-2×800Kn-6.0M |
| 液压油泵站 | 1台 | QHLY-2×800Kn-BZ |
| 低压开关柜（进线柜） | 1台 | MNS |
| 低压开关柜（出线柜） | 1台 | MNS |
| 现地电控柜（工作闸门控制柜） | 1台 |  |
| 自动化控制测控柜 | 1台 |  |
| 阀组柜 | 1台 |  |

**姚江大闸主要设备清单表**

|  |  |  |
| --- | --- | --- |
| **电气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西区管理房电源柜 | 1 |  |
| 启闭机动力柜 | 6 | HT.KMD-D01 |
| 进线隔离柜 | 1 | KYN28-12 |
| 总柜 | 1 | KYN28-12 |
| 计量柜 | 1 | KYN28-12 |
| 母线设备柜 | 1 | KYN28-12 |
| 变压器柜 | 1 | KYN28-12 |
| 直流屏 | 1 | DN |
| 进线总柜 | 1 | GCK |
| 电容柜 | 1 | GCK |
| 出线柜 | 3 | GCK |
| 测控柜 | 12 | HT.KMD-S51 |
| 闸墩测缝计控制柜 | 1 |  |
| 开度传感器 | 36 | ATM60-A4K12✖ 12 |
| **机械设备** |  |  |
| 柴油发电机 | 1 | EG 315M-300N |
| 螺杆式启闭机 | 36 | SDQ2-20 |
| 三相异步电动机 | 36 | Y160M -6 |
| 现地手动操作柜 | 36 | HT.KMD-S51 |
| 行车 | 1 | LX5-3.8A3D |
| **金属结构** |  |  |
| 水闸钢闸门 | 36 |  |
| 水闸检修闸门 | 10 |  |

**甬新闸站主要设备清单表**

|  |  |  |
| --- | --- | --- |
| **电气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配电箱 | 7 |  |
| 高压配电柜 | 14 | KYN28-12 |
| 软启动控制柜 | 3 | CGR-HA-065-10 |
| 高压无功补偿柜 | 3 | TBBX10-250/84AK |
| 低压配电柜 | 11 | OMNS |
| 变压器 | 2 | SCB11-400/10 |
| 泛光照明配电柜 | 1 | FTXL动力配电箱 |
| 检修插座箱 | 7 |  |
| 检修电源柜 | 1 | GGD |
| 主厂房动力柜 | 1 | GGD |
| 桥式起重机电源箱 | 1 |  |
| 清污机控制柜 | 1 |  |
| UPS机柜 | 1 | UPS-6kVA |
| 配电LCU控制柜 | 1 |  |
| 综合布线机柜 | 2 |  |
| 直流充馈电柜 | 1 | GZW28 |
| 直流蓄电池柜 | 1 |  |
| 消防控制柜 | 1 | GST |
| 手动操作柜 | 1 |  |
| 测控柜 | 2 |  |
| 水闸配电柜 | 1 |  |
| 检修电源柜 | 1 |  |
| 泵组LCU控制柜 | 3 |  |
| 渗漏检修排水泵控制柜 | 1 |  |
| 通风机控制柜 | 1 |  |
| 泵站闸门动力柜 | 1 |  |
| 泵站闸门控制柜 | 1 |  |
| 消防供水泵控制柜 | 1 |  |
| 冷却供水泵控制柜 | 1 |  |
| 技术供水泵控制柜 | 1 |  |
| 辅机LCU控制柜 | 1 |  |
| 柴油发电机 | 2 | 6BT5.9-G2 |
| **机械设备** |  |  |
| 闸门电动装置 | 3 | Z5-12W |
| 水泵加热器 | 3 |  |
| 减速机 | 3 | H2 SM-13 A |
| 水泵异步电动机 | 3 | KS560-8TH |
| 竖井贯流泵 | 3 | 2650ZGB20-1.95 |
| 检修排水泵三相异步电动机 | 2 | Y2-180M-4 |
| 风机 | 3 | HL3-15ANO.3.5A |
| 水泵闸门油泵电机 | 3 |  |
| 水泵液压启闭机 | 1 |  |
| 储油罐 | 2 | 14F0332 |
| 消防水泵三相异步电动机 | 2 | Y2-160M1-2 |
| 循环换热器 | 2 | BB100H-38D |
| 反冲洗过滤器 | 2 | QT-NS-1.0 |
| 冷却供水泵三相异步电动机 | 2 | Y2-160L-2 |
| 循环供水泵三相异步电动机 | 2 | Y2-160㎡-2 |
| 高位油箱 | 3 |  |
| 水闸动力站 | 1 | QFFYJ-2✖ 160KN |
| 水闸油泵三相异步电动机 | 2 | Y2-180L-6 |
| 传送带输送机 | 1 | SD800 |
| 清污机 | 7 | GL2300 |
| **金属结构** |  |  |
| 水泵事故闸门 | 6 |  |
| 水泵工作闸门 | 6 |  |
| 水闸混泥土闸门 | 7 |  |
| 水闸检修闸门 | 5 |  |
| 水泵检修闸门 | 2 |  |

**印洪碶泵站主要设备清单表**

|  |  |  |
| --- | --- | --- |
| **电气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高压电缆分支接线箱 | 3台 | JSH-400 |
| 干式变压器 | 1台 | SC11-160/10 |
| 直流屏 | 1台 | 65Ah/220v |
| GDR型低压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 1台 |  |
| GCS型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 2台 |  |
| 户内金属铠装移开式开关设备 | 14台 | KYN 28A-12 |
| SPHMV系列高压固态软启动器 | 3台 | SPHMV-400 |
| 柴油发电机组 | 1台 | 30GF |
| 测控柜 | 5台 |  |
| 控制柜 | 4台 |  |
| **机械设备** |  |  |
| 液压启闭机 | 6台 |  |
| 液压启闭机 | 6台 |  |
| 清污机 | 3台 | 48m\*7.8m |
| 立式潜水轴流泵 | 3台 | 1600QZB-160 |
| LH型起重机 | 1台 |  |
| **金属结构** |  |  |
| 水泵事故闸门 | 3扇 |  |
| 水泵工作闸门 | 3扇 |  |
| 水闸混泥土闸门 | 3扇 |  |

**界牌碶闸主要设备清单表**

|  |  |  |
| --- | --- | --- |
| **电气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电缆进线柜 | 1 | HXGN-12 |
| 出线开关柜 | 1 | HXGN-12 |
| 干式变压器 | 1 | SC10-125/10 |
| 计量柜 | 1 | PGL |
| 低配总柜 | 1 | PGL |
| 低配出线柜 | 1 | PGL |
| 电容补偿柜 | 1 | PGL |
| 测控柜 | 3 |  |
| 手动操作柜 | 1 |  |
| 水闸配电柜 | 1 |  |
| 安全监测设备箱 | 1 |  |
| **机械设备** |  |  |
| 柴油发电机 | 1 | 6105ZD |
| 滤油机 | 1 | LUC-40X10 |
| 桥式起重机 | 1 | 20T |
| 液压油箱 | 2 | QPPY1-2X250KN-BZ |
| 液压油泵 | 4 | Y160M-4 |
| 液压油缸 | 10 |  |
| 开度仪 | 10 |  |
| **金属结构** |  |  |
| 钢闸门 | 5 | 7.66\*4.65m |
| 水闸检修闸门 | 13 |  |

**杨木碶闸主要设备清单表**

|  |  |  |
| --- | --- | --- |
| **电气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机械设备 |  |  |
| 柴油发电机 | 1 | GF-30 |
| 液压测控柜 | 1 |  |
| 液压手动操作柜 | 1 |  |
| 控制电源柜 | 1 | XL-21 |
| 弱电柜 | 1 |  |
| 机械设备 | | |
| 液压启闭机 | 3套 | QPPY1-2✖️125-4.21 |
| 手动葫芦 | 2 | 10吨 |
| 1 | 3吨 |
| 2 | 1吨 |
| 金属结构 |  |  |
| 水闸工作闸门 | 3 |  |
| 水闸检修闸门 | 5 |  |

**澄浪堰闸主要设备清单表**

|  |  |  |
| --- | --- | --- |
| **电气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柴油发电机 | 1 | GF-30 |
| 液压控制柜 | 1 |  |
| 测控供电柜 | 1 |  |
| 配电柜 | 1 |  |
| 弱电柜 | 1 |  |
| 机械设备 |  |  |
| 液压启闭机 | 2套 | QPPY1-2✖️1.25-4.2 |
| 手动葫芦 | 4 | 10吨 |
| 2 | 1吨 |
| 金属结构 |  |  |
| 水闸工作闸门 | 2 |  |
| 水闸检修闸门 | 4 |  |

**保丰碶闸主要设备清单表**

|  |  |  |
| --- | --- | --- |
| **电气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软启动柜 | 3台 | JSR-132 |
| 闸室闸门测控柜 | 3台 | KT.KMD-YDPO1 |
| 干式电力变压器 | 2台 | SCB10-630110 |
| 变进线总柜 | 2台 | GCS型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
| 电容柜 | 2台 | GDR型低压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
| 出线柜 | 4台 | GCS型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
| 联络柜 | 1台 | GCS型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
| 进线隔离柜 | 1台 | 户内金属铠装抽出式开关设备 |
| 进线总柜 | 2台 | 户内金属铠装抽出式开关设备 |
| 计量柜 | 2台 | 户内金属铠装抽出式开关设备 |
| 压变柜 | 2台 | 户内金属铠装抽出式开关设备 |
| 变压器柜 | 2台 | 户内金属铠装抽出式开关设备 |
| 母联柜 | 1台 | 户内金属铠装抽出式开关设备 |
| 母联隔离柜 | 2台 | 户内金属铠装抽出式开关设备 |
| 清污机控制柜 | 1台 | HT.KMD-LDBO1 |
| 中控室测控柜 | 6台 | HT.KMD-CO1 |
| **机械设备** |  |  |
| 排涝闸液压启闭机 | 1台 | PPY1-2X160KN-BZ |
| 潜水贯流泵 | 3台 | 900GL-125 |
| 桥式起重机 | 1台 | 10T |
| 电动葫芦 | 1台 | 10T |
| 升降机 | 1台 | 490KG |
| 清污机 | 3台 | GL-2900 |
| 水泵闸门液压站 | 2台 | QPKY-200KN-BZ |
| **金属结构** |  |  |
| 水闸工作闸门 | 3扇 | 5\*5 |
| 水闸检修闸门 | 1扇 |  |
| 水泵拍门 | 3扇 |  |
| 水泵上游闸门 | 3扇 |  |
| 水泵下游闸门 | 3扇 |  |

**段塘碶闸站主要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电气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测控柜 | 6台 |  |
| 10KV高压电容柜 | 3台 | KYN28A |
| 动力柜 | 1台 |  |
| 变压器 | 1台 | SCB11-160/10 |
| 直流屏 | 2台 | 65ah/220v |
| 高压配电柜 | 14台 | KYN28A-12 |
| 低压配电柜 | 2台 | GCS抽出式 |
| 低压电容柜 | 1台 | CDR型 |
| 高压固态软启动柜 | 3台 | SPHMV300 |
| 水泵接线箱 | 3台 | JSH-220 |
| 柴油发电机 | 1台 | STC-50 |
| 水闸现地操作柜 | 1台 |  |
| 水泵事故闸门现地操作柜 | 1台 |  |
| 清污机控制柜 | 1台 |  |
| **机械设备** |  |  |
| 清污机 | 3台 | WHQ型 |
| 水闸阀组柜 | 1台 |  |
| 水泵事故闸门阀组柜 | 1台 |  |
| 水闸液压站 | 1台 | QPPYI-2\*160-BZ |
| 水泵事故闸门液压站 | 1台 | QPPYI-2\*250-BZ |
| 立式潜水轴流泵 | 3台 | QZB1400 |
| 桥式起重机 | 1台 | LH型20T |
| 电动葫芦 | 1台 | 2000KG |
| **金属结构** |  |  |
| 水闸闸门 | 3扇 |  |
| 水闸检修闸门 | 4扇 |  |
| 水泵检修闸门 | 3扇 |  |
| 水泵事故闸门 | 3扇 |  |

**标项二：2025-2027年度沿江翻水闸泵运行管理服务外包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对河道中心管辖的翻水泵站和亭下灌区渠首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服务进行外包，项目包含大型灌区枢纽1座（亭下水库灌区（枢纽）），中型泵站1座、小型水闸1座，小型泵站4座。具体概况如下：

**1.1建庄闸站**

建庄闸站位于海曙区，主要工程包括建庄泵站、下陈闸。主要任务是从姚江调水，经高桥泵站提水至海曙区河网，再通过建庄泵站过奉化江管道至鄞西区块河网，解决鄞西区块河网缺水问题，设计年供水量1.26亿m³，年供水120天。本方案包含建庄泵站和下陈闸调水工程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闸站名称 | 功能 | 泵闸规模 | 泵、闸设备型号 | 建成时间 |
| 一 | 建庄泵站 | 灌溉、工业用水 | 单泵流量3.04m³/s  翻水总流量15.2m³/s | 5台潜水轴流电泵  型号：900QZB-125 | 2005 |
| 二 | 下陈闸 | 挡潮  排涝 | 水闸1孔×4.0m  最大过闸流量为28m³/s | 卷扬式启闭机型号QPQ-2×12.5 | 2005 |

**1.1.1建庄泵站**

建庄泵站设在奉化江左岸，下陈闸与鄞州大道之间。泵站工程为Ⅲ等，泵站及水闸主要建筑物级别为3级，由5台泵单排布置，泵站总流量15.2m³/s，装机总容量900kW。水泵采用正向进水，每孔采用独立流道，宽度3m。泵站由进水池、泵房、出口池等组成。泵房长28m，宽10m，泵房底板高程-1.47m，地面高程3.43m。当鄞西河网水位高于鄞东南时，可用闸门来控制自流。水泵选用900QZB-125泵型轴流潜水电泵，扬程3.2m，每台流量3.04m³/s，配套功率180kW。泵站采用JSR1-185/Y型一控一软启动控制装置。每个出水口上设拍门各两套，拍门为1.0×1.0m方形浮箱拍门。

**1.1.2下陈闸**

下陈闸位于宁波市海曙区，鄞奉路东侧段塘碶河奉化江出口处，是南塘河排水系统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下陈闸工程为Ⅲ等2级建筑物，规模为1×4.0m，孔净宽4m，最大过闸流量28m³/s。闸室采用平底板胸墙式结构，设计排涝标准20年一遇，挡潮标准100年一遇。启闭机采用卷扬式启闭机，型号为QPQ-2×12.5。启闭机台数1台。

**1.2亭下水库灌区（枢纽）**

亭下水库灌区工程1980年立项建设，1985年7月通水受益。从2009年，宁波市在水利部的支持下，按照批准的规划实施方案，结合所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需要，积极实施亭下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建设项目，先后实施3期建设项目并完工。同时，宁波市在有效推进防洪排涝工程建设时，充分考虑到灌区灌溉输水的需要，整治县江段、后塘河段，新开甬新河，不断完善灌区骨干灌溉渠道的体系，有效提高了灌区的完整性和输水的有效性。

灌区分为奉化片、鄞东南片、大碶柴桥片三大片。渠首工程位于剡江肖镇处，通过橡胶坝抬高剡江河道水位，经右岸进水闸进入总干渠，进水闸设计引水流量19.37m³/s。总干渠长8.9km，沿线主要建筑物有肖镇拱涵、第一节制闸、第二节制闸、第三节制闸、傅家岙倒虹吸、山林倒虹吸、石柱下排涝闸、栎树塘桥闸等8座，经栎树塘桥闸与县江左岸相连。县江段干渠长3.1km，下游侧建有金钟桥排涝闸保持水位，经右岸倪家碶闸引水入干渠。县江至东江干渠长13.9km，中间有西岙分水闸，至后张排涝闸止；再经东江倒虹吸泵站、倒虹吸管和东江倒虹吸出水闸进入灌区鄞东南片；东江倒虹吸泵站规模为9m³/s，倒虹吸管长0.1km。灌区鄞东南片干渠长33.72km，其中鄞奉界河段长3.9km，甬新河段长17.32km，后塘河段长12.5km，至育王岭进水闸止进入大碶柴桥片。大碶柴桥片干渠长3.5km，沿线主要建筑物有育王岭进水闸和育王岭隧洞，育王岭进水闸设计流量为3.01m³/s。亭下水库灌区总干渠和干渠总长63.22km，渠首工程1座，主要建筑物17座。

**1.3李碶渡翻水站**

李碶渡翻水站位于江北区湾头大桥东侧，姚江湾头北岸，庄桥河姚江出口处。灌溉期翻水站翻姚江水入庄桥河、江北大河，用以江北、镇海二区农田灌溉需水，同时枯水期可增加江北镇海平原河网补水，改善区域内河水质。

李碶渡翻水站始建于1962年，1997年进行翻新改造，设计流量8.688m³/s，装机容量为3/630kW，型号为1000ZLB-4。

**1.4倪家堰翻水站**

倪家堰翻水站又名压赛堰翻水站，位于宁波市江北区姚江湾头北岸，承担江北、镇海灌区农田灌溉用水及改善江北、镇海平原内河水质的任务。灌溉期翻姚江水入倪家堰河、大通河、江北大河，用于江北区、镇海区农田灌溉，枯水期翻水可增加江北、镇海平原河网补水。

倪家堰翻水站始建于1962年，1991年进行翻新改造，泵站设计流量8.55m³/s，装机容量为3/390kw，水泵型号为900ZLB-2.6。

**1.5屠家沿泵站**

屠家沿泵站工程位于江北区文教街道康庄南路2号，姚江南岸华辰大桥西南测，是海曙区内河水体调控工程配套翻水泵站，该泵站主要构筑物有翻水泵站、交通桥、上下游连接段、管理房等，用于改善城区内河水体质量、增加排涝能力以及美化河道景观。

屠家沿泵站工程属于IV等工程，小（1）型规模，防洪标准为100年一遇，排涝标准为20年一遇。泵站为双向泵站，采用双向提水结构，由闸门来控制，每孔采用独立流道；装有2台900ZQB-100D型立式潜水轴流泵，设计扬程 2.47m，设计总流量5m³/s，装机总容量 500kW。运行操作采用工程自动化监控系统，通过计算机控制系统实现远程控制。当内河水位低时，泵站开启运行从姚江引水，当内河水位高于排涝标准时，泵站开启运行向姚江排涝。

**1.6亭下水库灌区东江提升泵站**

亭下水库灌区东江提升泵站位于宁波市奉化区江口街道，后张闸右岸，属浙江省重点工程项目甬江防洪工程东江、剡江奉化段堤防整治工程Ⅵ标段。

工程包含东江提升泵站、出口闸、后张闸、东江后张闸等工程的运行管理工作，其中东江提升泵站共设2台1200QZB-160型潜水泵，扬程3.17米，配套电机容量220kW，总装机容量440kW，泵站设计流量9m³/s。

**2、工作目标、内容及要求**

**2.1工作目标**

落实闸泵管理服务外包的管理措施，建立管理责任明确、日常巡查到位、问题发现及时、工程养护规范的闸泵管理机制，达到水利工程安全运行，环境优美，行洪排涝畅通、生态调水及时的工作目标和闸泵管理标准化工作要求，提高闸泵运行综合管理水平，充分发挥闸泵运行综合效益。

**2.2实施范围、内容**

**2.2.1实施范围**

本次项目范围为建庄闸站（建庄泵站、下陈闸）、亭下水库灌区工程（引水枢纽、东江出水闸、东江提升泵站）、屠家沿泵站、倪家堰翻水站、李碶渡翻水站。

**2.2.2实施内容**

外包单位实施24小时有人值守，根据采购人的统一调度指令和要求进行水闸、泵站、亭下水库灌区的运行；负责闸站内机械、电气、自动化等设备的日常保养；消防设备的检查维护工作；闸站管理范围内保洁、垃圾清理及运输工作，确保闸站安全及运行人员安全；负责做好水闸、泵站的工程检查、工程观测工作、工程观测数据读取，根据闸泵标准化管理要求，完成标准化管理平台中调度运行、工程检查和维修养护等模块电子台账数据填报工作，按考核要求形成相关纸质台账和运行总结。

**2.3管理要求及人员配备**

**2.3.1组织机构**

根据工程管理的实际需要，外包单位应成立相应的管理组织机构,并下设防汛抗旱小组和安全生产小组，以配合采购人相应职能小组日常业务的开展。

**2.3.2岗位设置及人员配备**

参考各工程操作手册，明确事项-人员-岗位，根据工程实际，设置项目负责岗、技术负责岗、水闸/泵站运行岗，安全生产岗，机电和金结设备管理岗，自动化设备管理岗，资料整编及档案管理岗，物资管理岗，卫生保洁岗等，水闸/泵站运行岗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含泵站运行工、闸门运行工、高级维修电工、高压电工、低压电工、桥式起重机司机）。

**2.3.3制度编制**

根据技术规范和行业管理的要求，编制各类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报采购人审批后执行。

**2.3.4人员培训**

所有人员上岗前都须进行岗前培训。外包单位每年应组织专业技能培训和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各不少于一次。每年年初须上报年度培训计划，年终提交各次培训记录及年度培训情况总结。

**2.3.5档案管理**

各点应配备档案管理设备和人员，及时在标准化管理平台中录入运行调度、工程检查、工程观测和日常养护等模块；标准化暂未创标的闸泵工程使用纸质台账。档案管理人员根据采购人需求及时报送各类报告、报表，提供相关信息，定期整编工程运行记录、工程检查、工程观测、日常养护、日常保洁、人员出入登记、服务外包运行总结等台账资料并装订成册。工程资料案卷记录应规范齐全、分类清楚、存放有序、归档及时。

**2.3.6工程环境和管理设施**

服务外包人员工作期间应统一着装，值班期间禁止参与一切与工作无关的娱乐活动。服务外包单位负责管理房及闸泵室内，室外道路的保洁工作，通过每周一次大扫除，改善生活及工作环境，既能使员工在优雅、舒适的环境中工作和生活，增加其幸福感，也能保障设备运行可靠性，提高工程运行效率。

**2.4安全管理**

**2.4.1安全生产**

（1）安全生产制度

服务外包单位应建立与采购人相配套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应有各工种的安全操作规程，特种作业工人的审证考核制度及各级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和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法》，贯彻执行国家、行业的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和消防工作的法规、条例、规定，遵守企业的各项管理制度，将安全生产纳入日常工作全过程，应严格执行水利工程建设和运用管理安全技术规范，组织制定运行值班制度、巡回检查制度、消防安全制度、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手册。

（2）安全生产培训

服务外包单位应对到岗人员进行必要的安全培训和岗位技能培训，合格后方能上岗。对本单位职工进行安全生产制度及安全技术知识教育，增强法制观念，提高职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的能力，督促职工自觉遵守安全纪律、制度法规。

（3）安全用具配备及检验

安全用具应配备齐全且定期检验，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操作规定，保证设备运行安全，无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对各类安全防护措施、安全标志和警告类标识标牌等不得擅自拆除、更动。如遇标识标牌状态异常应及时向采购人反馈。

**2.4.2安全检查**

配合采购人的单位管理人员完成各工程汛前及汛后检查，当工程遭受地震、特大洪水、风暴潮、台风、达到或超过设计水位运行或发生重大工程事故时，应及时上报采购人，并配合采购人对工程进行特别检查，对发现问题进行分析，协助制定应急处置方案和修复计划。检查内容参考水闸、泵站定期检查记录表。

**2.4.3安全监督**

对水闸、泵站环境和工程进行安全监督，应遵循以下规定：严禁在管理范围内进行建房、爆破、取土、开采地下资源、倾倒排放有毒或污染物质、堆放物料、倾倒垃圾等危害工程安全活动；禁止超重车辆和无铺垫的履带车以及未经许可的社会货运车辆通过交通桥；禁止社会车辆在非交通用途的堤上行车，禁止堵塞防汛抢险通道；对管理范围内生活生产设施安全监督，妥善保存机电设备、水文观测、通讯、照明等设施，防止人为破坏。

同时，服务外包单位应对闸泵管理范围内岁修土建单位、岁修金结单位、自动化系统维护单位、绿化养护单位、河道保洁单位及其他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进行现场管理，对自动化系统维修养护单位定期巡检及维修应提前预估试机时间后相互沟通，发现侵占、破坏、损坏水利工程现场设备、设施的行为，应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制止并及时向采购人上报。

**2.4.4应急管理**

按要求做好防汛物资储备和保管，发现异常或险情立即报告并按采购人的安全应急预案要求及时启动应急预案；要求每年汛前组织应急演练一次。

**2.4.5设备评级**

根据《水工钢闸门和启闭机安全运行规程》、《泵站技术管理规程》、《水闸技术管理规程》、《浙江省大中型水闸运行管理规程》、《浙江省泵站运行管理规程》、《[浙江省大中型灌区运行管理规程](http://www.baidu.com/link?url=Rrh9jG4wLkf4HmBZtV5B_ucpr2lOQG2ixaOAMUoC39aXsQzw0ESI-xv6xtQ_ZQZgyOJpkMQMr6psiDQg98rSYa&wd=&eqid=a1aa84ac0000a91e000000046513d2f4" \t "http://www.baidu.com/_blank)》规定，配合采购人开展闸门、启闭机设备等级评定和泵站工程评级相关工作。计划在招标周期内对水闸闸门、启闭机设备完成一轮设备等级评定工作，泵站每年进行一次设备等级评定。等级评定工作按评级单元、单项设备、单位工程三项逐级评定。

**2.4.6软件安全**

任何设备、软件接(装)入系统前应进行病毒检测与审核批准；不应在系统中进行与系统无关的作业；系统所用计算机不应设置为共享。

**2.5检查观测**

**2.5.1经常检查**

根据《水工钢闸门和启闭机安全运行规程》、《泵站技术管理规程》、《水闸技术管理规程》、《浙江省大中型水闸运行管理规程》、《浙江省泵站运行管理规程》、《[浙江省大中型灌区运行管理规程](http://www.baidu.com/link?url=Rrh9jG4wLkf4HmBZtV5B_ucpr2lOQG2ixaOAMUoC39aXsQzw0ESI-xv6xtQ_ZQZgyOJpkMQMr6psiDQg98rSYa&wd=&eqid=a1aa84ac0000a91e000000046513d2f4" \t "http://www.baidu.com/_blank)》的规范要求，水闸、泵站应开展经常巡查，按规定对上下游建筑物、金属结构、配电设备、机电设备、通讯设施、观测设施、监控系统、管理范围内的标识标牌、界桩界碑、河道、堤防和水流形态及附属设施进行巡检，记录完整规范，发现异常及时报告。经常巡查频次固定为每周两次，无特殊原因于每周周一和周四进行巡查，并填写水闸、泵站经常检查记录表。

**2.5.2定期检查**

根据《水工钢闸门和启闭机安全运行规程》、《泵站技术管理规程》、《水闸技术管理规程》、《浙江省大中型水闸运行管理规程》、《浙江省泵站运行管理规程》、《[浙江省大中型灌区运行管理规程](http://www.baidu.com/link?url=Rrh9jG4wLkf4HmBZtV5B_ucpr2lOQG2ixaOAMUoC39aXsQzw0ESI-xv6xtQ_ZQZgyOJpkMQMr6psiDQg98rSYa&wd=&eqid=a1aa84ac0000a91e000000046513d2f4" \t "http://www.baidu.com/_blank)》的规范要求，结合采购人管理实际，水闸、泵站应开展定期巡查（含汛前汛后检查），定期检查由闸泵管理科发起，水工技术管理岗、机电和金属结构技术管理岗、信息和自动化管理岗专业人员牵头，外包单位相关岗位人员配合，按规定的巡查路线对上下游建筑物、金属结构、配电设备、机电设备、通讯设施、观测设施、监控系统、管理范围内的标识标牌、界桩界碑、河道、堤防和水流形态等进行全面检查，并着重检查经常巡查中发现的问题部位，对闸门、启闭机、水泵等，应做动水试运行观察。定期检查频次为每月一次。

**2.5.3特别检查**

根据《水工钢闸门和启闭机安全运行规程》、《泵站技术管理规程》、《水闸技术管理规程》、《浙江省大中型水闸运行管理规程》、《浙江省泵站运行管理规程》、《[浙江省大中型灌区运行管理规程](http://www.baidu.com/link?url=Rrh9jG4wLkf4HmBZtV5B_ucpr2lOQG2ixaOAMUoC39aXsQzw0ESI-xv6xtQ_ZQZgyOJpkMQMr6psiDQg98rSYa&wd=&eqid=a1aa84ac0000a91e000000046513d2f4" \t "http://www.baidu.com/_blank)》的规范要求开展特别检查。

**2.5.4其它检查**

其它检查包括电动机绝缘电阻检测、泵站流道检查。工程检查规定如下表。

工程检查规定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名称 | 频次要求 | 备注 |
| 一 | 经常检查 | 一星期二次 | （周一、周四） |
| 二 | 定期检查 | 一个月一次 | 参与（含汛前、汛后检查） |
| 三 | 特别检查 | 按响应次数 | 参与（含台风期检查） |
| 四 | 其它检查 | 按需检测 |  |
| 1 | 电动机绝缘  电阻检测 | 按需检测 |  |
| 2 | 泵站流道检查 | 翻水泵站一年至少一次，排涝泵站三年至少一次 |  |
| 五 | 安全检查 | 逢节检查 | 元旦、中秋、国庆、  春节、安全月检查 |

**2.5.5工程观测**

（1）观测目的

在水闸、泵站运行期间监视各观测指标状态变化和工作情况，发现不正常现象，及时通知采购人，同时现场分析原因，采取措施，防止事故发生，保证工程安全。

（2）观测内容

观测项目有水位、流量、水流形态，服务外包单位负责监测数据读取和记录，其中沉降观测及水下地形观测，流量率定，数据的整编工作已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实施，服务外包单位应做好相关配合工作。水位、流量和水流形态在运行时由当班运行人员负责实时观测。水位要求记录时刻为每日8时，16时，若工程增设观测设施，应按《水工钢闸门和启闭机安全运行规程》、《泵站技术管理规程》、《水闸技术管理规程》、《浙江省大中型水闸运行管理规程》、《浙江省泵站运行管理规程》中要求的观测频次进行记录。

**2.6工程运行**

**2.6.1调度运行流程**

工程调度类型由日常调度和台汛期调度组成，日常调度指令采购人调度管理岗依据批准的各闸年度控制运用计划控制水位发起，台汛期根据上级调度指令执行。水闸日常调度分为排水和试机，水泵日常调度根据水泵类型分为排水、翻水、试机。具体流程为：

（1）采购人向服务外包单位发送调度令，明确启闭闸门孔数，闸门开度，水泵数量，预计的启闭时间。

（2）由服务外包单位各闸负责人作为指令接受人，由指令接收人指派至少两名运行人员，其中一名为监护人，一名为操作员。各闸负责人应对采购人的指令详细记录、复核。运行人员收到指令后应及时确认接收状态。

（3）运行人员应通知上下游相关单位并做好电话备查记录，根据放水预警方案启动预警。

（4）按操作票流程完成水闸、水泵的各项运行工作并做好相关记录。流程操作执行完毕后，应向采购人报告。若因机电设备突发故障一时难以执行，应向采购人如实汇报，并及时组织抢修。

**2.6.2运行操作具体要求**

设备运行结合《水工钢闸门和启闭机安全运行规程》、《泵站技术管理规程》、《水闸技术管理规程》、《浙江省大中型水闸运行管理规程》、《浙江省泵站运行管理规程》等有关规定，做到早发现早处理，把事故隐患扼杀在萌芽状态，防止出现带病运行，使设备始终处于良好的热备状态。主要做好以下要求：

（1）严格依据调度指令执行运行操作，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操作人员接到任务后，应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2）执行操作值班记录制度，启闭前后工作人员应巡查相关设备，记录工况和相关情况，对指令进行记录，复核，执行完毕应主动报告。运行应严格按照调度指令（工作票）和操作流程（操作票）执行。

（3）操作人员交接班时，应落实交接班制度，及时通报设备设施运行情况。

（4）启闭前应检查上下游管理范围和安全警戒区内有无人员、船只、漂浮物或影响安全的障碍物，当上下游河道存在障碍物导致设备无法正常启动时，应组织人员实施垃圾打捞，保证工程安全运行。

（5）检查闸门开度是否最正常，门体有无歪斜，门槽是否堵塞，检查电动机、电源、动力电路、备用电源设备是否正常；电压表、电流表、自动化装置、监控显示等仪表是否完好、显示是否正常、指示是否正确；机电转动设备的润滑油是否充足，液压启闭机油泵、阀、滤油器是否正常，油箱是否漏油等。

（6）多孔水闸启门操作顺序应符合分级均匀启闭，由中间孔向两侧依次对称开启，关闸时由两岸向中间依次对称关闭，多孔闸门开度应保持同高，遇闸门振动或改善流态可调整开度，闸下河道淤积严重时，可开启单孔或少数孔适度冲淤，但必须加强监视，严防消能防冲设施遭受损坏。

（7）操作运行应按设计规定执行，工作闸门可在动水下启闭，检修闸门应在静水情况下启闭，事故、检修闸门不应用以流量控制。

（8）闸门启闭时，如发生沉重、停滞、卡阻、杂声等异常情况，应及时停机检查原因并予以处理，消除不正常现象后，再行启闭。

（9）启闭闸门时，应密切注意启闭机电动机运行动向，电器、电压、机械设备的运用，开度指示器及各种仪表所示的位置等，防止反转造成事故；若发现当启闭力达到要求，而闸门仍固定不动或发生其他异常现象时，应立即停机检查处理，不得强行启闭。启闭结束后应立即切断电源。

（10）闸门正在启闭时，不得按反向按钮，如需改变闸门运行方向时，应先停止，确认停止后，再反向运行。

（11）当闸门需要长期全开或固定在某一开度时，应投入锁定装置；投入锁定装置的闸门，启闭前应先打开锁定装置。

（12）使用液压启闭机，当闸门开启到达预定位置，而压力仍然升高时，应立即停机检查，并将回油控制阀开大到极限位置等可靠措施。

（13）装有限位装置的螺杆启闭机要随时注意限位装置的可靠性，防止过度启闭。当用人力操作闸门时，在接近最大开度或关闭位置时，应注意及时停止操作。

（14）当液压启闭机运行造成不同步时，应马上停机检查闸门纠偏控制系统。

（15）根据采购人计算机系统管理制度，不得利用监控计算机做与监控无关的事情；无安全措施时，不得接入外网。

（16）主水泵运行前应盘车检查，水泵叶轮及电机转子不得有不均匀碰擦；进出水管路应畅通，进水水位应高于水泵最低运行水位，运行前对拦污栅和清污机进行检查；采用油浸轴承的机组，运行前后油位变化应符合规定；防止可能损坏水泵的杂物进入泵内；停止运行后应检查停机后惰走的时间是否符合正常；管路上拍门应闭合紧密不能倒流；每月试机运行至少1次，每次30分钟。

（17）水泵主电机运行电压允许在额定电压的95%至110%范围内工作，但功率不得超过额定值，运行时三相电压不平衡率不得超过5%；主电机工作电流不应超过额定电流，运行时三相电流不平衡率不得超过10%；运行时主电机温度不应超过规定值，定子线圈温升不超过规定值，声音和振动不得超过规定值。

（18）远程控制的水泵主电机，必须由现场人员检查完毕后才能启动，等待主电机运行正常后方可离开，电机启动时避免同时多台启动，直接启动电机5-12秒后若没有变至运行状态，应立即停止电机，降压启动和变频启动若6-10秒后没有转至运行状态，应立即停止电机。运行时应检查主电机的电压、电流、温度、转速、噪音及振动，各项指标应在正常范围内，主电机外壳清洁，轴封密封良好，电气母线和电缆无过热破损现象。

（19）水泵变压器风扇停止工作时，允许的负载和运行时间应按厂方规定执行；变压器运行电压不应高于额定电压的5%。干式变压器停运期间，应防止绝缘受潮。

（20）分合高压断路器时应用控制开关进行远方操作，长期停运的高压断路器在正式执行操作前应进行试分合操作2至3次。在远控失效或无远控条件时，可在操作机构箱处进行手动操作；储能机构正在储能时，不应分合操作；高低压开关柜密封良好，接地可靠；继电器、隔离接触开关、仪表、端子排各电气件触电位置应接触良好，无松动脱落。

（21）为保障运行期间各开度仪等水下传感设备正常工作，应视情况对淤积处进行清淤工作。

**2.7日常养护**

闸站日常养护按《水工钢闸门和启闭机安全运行规程》、《泵站技术管理规程》、《水闸技术管理规程》、《浙江省大中型水闸运行管理规程》、《浙江省泵站运行管理规程》管理内容对管理范围内的设施设备进行日常养护管理（包括设备本身的保洁）。日常养护主要设施设备见附表2，日常养护可概括为清洁、紧固、润滑、调整八字方针，具体要求如下：

**2.7.1清洁**

清洁工作包括对闸门（拍门）、启闭机、主水泵、主电机、清污设备、柴油发电机及起重设备、主要电气及自动化系统等外表、内部和周围环境，对闸室(泵房)、管理房建筑物内部及地面、生活用具、防汛物资、台账资料、办公用品定期整理、整顿、清洁、清扫，要求做到整齐美观；对管理范围内路面定期打扫，不得摆放建筑及生活垃圾；管理范围内车辆停靠规范整齐；标识标牌表面干净，标识醒目；照明设施亮化功能良好。对管理范围内生活垃圾及翻水排涝产生的河道垃圾进行清运。主要内容如下：

（1）闸门（拍门）的清洁

闸门（拍门）应保持清洁完好，启闭运行灵活，门体上不得有油污、积水和附着水生物等污物。启闭机检修时应避免废油落于门体，门体上落水孔应畅通，严禁向闸门上倾倒污水垃圾等污物；门槽等常会被树木、钢丝、块石或其他杂物卡阻的，应及时检查清理。对浅水中的障碍物，利用人工或借助水力清除，深水中较大障碍物，应潜水检查和清理。

（2）启闭机的清洁

启闭机械在运行过程中，由于油路渗漏、灰尘等影响，必然会引起设备表面污垢，有些关键部位，如电磁阀控制线束接头、电气仪表接点、蓄电池等会因脏污而使设备不能正常运转，甚至引起事故。其中液压启闭机对环境要求更敏感，因此要求每周对液压启闭机进行清洁工作，其他类型启闭机视经常检查结果进行清洁。

（3）主水泵和主电机的清洁

做好日常清洁工作是主水泵和主电机运转正常，无异常振动噪声的重要保障，应防止有可能损坏或堵塞水泵的杂物进入泵内，外壳应无尘垢油垢和锈迹，铭牌应完整、清晰，轴承组填料函内应无污垢，主电机转动部位应无异物，冷却通风口应无遮拦。主电机动力箱和操作箱内无异物，工作票结束后，机组周围应无杂物，临时安全设施应拆除。

（4）清污设备的清洁

清污机或拦污栅的清洁是泵组持续正常运转的关键因素。应及时清除格栅片上的垃圾及污物，及时冲洗格栅平台，保持环境清洁。不长使用的格栅清污机，每周至少运行一次，并定期清除清污机底部淤泥，减速箱、液压箱应工作正常，无渗漏油现象。经常清洗皮带及垃圾及污物，保持设备清洁卫生，各部位应无垃圾堆积，不应影响清污机正常运行。对栅前浅水中的障碍物，利用人工或借助水力清除，深水中较大障碍物，应潜水检查和清理。

（5）电气及自动化系统的清洁

定期对传感器、指示仪表、保护设备、视频系统、通信系统、计算机及网络等系统硬件进行检查和清洁除尘；软启动柜应保持清洁无尘垢，低压/高压配电柜，控制屏及端子排内应无积尘，各类屏柜上标志应齐全，无脱落和积尘；互感器瓷瓶应清洁无裂纹、破损及放电痕迹；隔离开关、负荷开关瓷件清洁，灭弧装置应保持清洁。

（6）柴油发电机及起重设备的清洁

柴油发电机应定期更换空气滤清器，机油滤清器和燃油滤清器，设备外应清洁无漏油；起重设备应保持清洁，机构运行灵活。

（7）建筑物内部及附属设施的清洁

管理房建筑物墙面、地面、生活用具、防汛物资、台账资料、办公用品定期整理、整顿、清洁、清扫，要求做到整齐美观；对管理范围内路面定期打扫，不得摆放建筑及生活垃圾；管理范围内车辆停靠规范整齐；标识标牌表面干净，标识醒目；照明设施亮化功能良好。

（8）闸泵站生活垃圾及翻水排涝产生的河道垃圾清运

闸泵站管理范围内，与环卫单位协调合作，安排直运直收式垃圾回收车每日定点定量对生活垃圾进行清运。使用专业的挖机和运输车辆集中处理河道垃圾进行清运。确保所有垃圾得到及时清理和妥善运输，保证闸泵站环境干净整洁。

**2.7.2紧固**

紧固工作包括对闸门（拍门）、启闭机、主水泵、主电机、清污设备、柴油发电机及起重设备等设备设施紧固件的检查和紧固，电气及自动化系统线束松紧度的检查和紧固。如使用转角法和扭矩法安装的关键部位紧固件，应根据安装要求进行定期校验以保证设备设施运行正常。主要内容如下：

（1）设备设施的紧固应保证闸门与吊耳连接可靠无松动；止水橡皮应紧密贴合于止水座上，止水不严密或有缝隙将造成漏水，但预压过紧，会增加磨损导致挤压变形失去止水作用，因此，需根据实际调整紧固力。

（2）启闭机的紧固联接，虽然在设计、安装时已采取相应的防松措施，但在工作过程中由于受力振动等原因，可能还会松动。如压力油系统中的螺纹管接头、密封用压盖螺栓松动会造成漏油；基础、法兰等各种定位螺栓、高强度螺栓、吊具联接螺栓等松动会改变受力和运动情况，并构成事故隐患，上述重点区域在经常检查时应着重关注。

（3）水泵轴封机构应良好，水泵机座、泵体管道连接螺栓应紧固，主电机底脚螺母，接地线及靠背轮，防雨罩固定良好。

（4）清污设备传动机构动作应灵活，链条应松紧正常，各种紧固件应无松动。柴油发电机应固定于放置平台，振动应在设计范围内，排烟管应固定良好。

（5）柴油发电机各机构应动作灵活，柴油机和发电机若为柔性连接，其联轴器应松紧正常，无异常振动；若为刚性连接，飞轮盘与刚性连接片应接触平整，[高强度螺栓](https://www.baidu.com/s?wd=%E9%AB%98%E5%BC%BA%E5%BA%A6%E8%9E%BA%E6%A0%93&amp;tn=SE_PcZhidaonwhc_ngpagmjz&amp;rsv_dl=gh_pc_zhidao)松紧正常。起重设备应动作灵活，紧固良好。室内外标识标牌基础应牢固。

（6）电气联接件的紧固

高低压开关柜应密封良好，接地牢固可靠，隔离触头应接触良好，无过热、变色、熔接现象，继电器外壳无破损、整定值位置无变动、线圈和接点无过度抖动，仪表外壳无破损，仪表引线无松动、脱落，导线与端子排接触良好，标号无脱落；隔离开关、负荷开关的导电部分，触头应接触紧密牢固；互感器二次侧应接地可靠；避雷针本体焊接部分无断裂，接地引下线连接紧密牢固，焊点不脱落；避雷针瓷套法兰边无裂纹；软启动柜接线牢固可靠；断路器和直流继电器触点无卡涩现象。动力电缆接线无松动。

**2.7.3润滑**

所有闸泵设备中，凡是有相对运动的零部件，均需要保持良好的润滑，以减少磨损，延长设备寿命，降低事故率，节约维修成本并降低能源消耗等。国内外设备运行经验证明，设备寿命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润滑，因此，润滑工作必须引起足够的重视。主要内容如下：

（1）闸门启闭机的润滑

对没有润滑装置的闸门，启闭前应对干燥的止水橡皮注水润滑；闸门行走支承机构是闸门运行和承力部件，一方面要求强度高，另一方面要求摩擦小，因此应定期向闸门主轮、吊耳销轴等部位注油，一般采用油杯或油枪配油嘴注油，对于经常处于水下或潮湿场所，应使用钙基或钙纳基润滑脂，对于滚轮处于门槽内可采用集中润滑，通过油箱自流润滑和压力注油润滑方式。闸门预埋件轨道水上部位摩擦面可涂润滑脂保护，其余部位应涂防锈涂料；螺杆应保证启闭顺畅，加涂润滑脂应均匀；蜗轮蜗杆应润滑可靠，若磨损异常应上报业主；液压启闭机关注液压油渗漏及杂质，若油品变质应及时更换。

（2）主水泵及电机的润滑

水泵机组轴承应润滑良好，检查轴承箱的油位，应指示正常，采用油浸轴承的机组，运行前后油位变化应符合规定；做好机械密封的润滑工作，适时加注或更换润滑油脂，润滑油脂牌号应符合规定；检查时关注机械密封和油腔内油质，变质时应更换；液压启闭机中活塞缸，柱塞阀，球阀，节流阀，溢流阀，梭阀等阀组应润滑良好，且无异常渗漏；减速箱润滑油应定期加注或更换。

（3）清污设备的润滑

格栅清污机传动机构应润滑良好，动作灵活；根据运行情况定期对清污机活动机构、轴承等适时加注润滑油脂，对皮带输送带驱动机构，从动机构，回转机构的滚动轴承、滑动轴承、转动部位添加润滑油脂，适时添加及更换清污机减速箱齿轮润滑油。

（4）柴油发电机及起重设备的润滑

柴油机应润滑良好，柴油、机油、冷却水应及时添加，柴油机与发电机连接处应定期润滑。应定期对起重设备驱动机构的电机轴承、减速器、联轴器、车轮轴承、卷筒齿轮、卷筒轴承、钢丝绳、定滑轮等摩擦部位以灌注、油枪、涂抹等方式添加相应的润滑脂和齿轮油。

（5）服务外包单位除负责对各滑动、滚动摩擦副润滑状态，润滑油品质检查外，同时负责润滑脂、机油、柴油、齿轮油、液压油的添加及更换，其中柴油、液压油、齿轮油由业主采购提供，机油、润滑脂的采购由服务外包单位负责。

**2.7.4调整**

水闸、泵站设备运行过程中，由于松动、磨损等原因，引起零部件相互关系和工作参数的改变，如不及时调整，轻则引起振动和噪声，导致零部件磨损加快，设备性能下降，甚至会导致事故。及时调整可以保证设备处于正常状态，确保灵活安全可靠地运行。主要内容如下：

（1）间隙调整

闸门门槽和行走支承间隙，双吊点闸门两侧钢丝长度或两侧液压缸开度；弹性联轴器轴向间隙和同轴度；拍门密封间隙；油封密封间隙；清污机格栅护板与从动链条的间隙；齿耙与格栅片的啮合间隙等。

（2）行程调整

如离合器的离合行程，安全限位开关的限位行程，液压缸活塞杆行程、电磁阀阀芯行程、闸门启闭位置指示行程等。

（3）松紧调整

如止水橡皮松紧的调整，启闭机转动皮带、链轮、拦污栅皮带轮的松紧，弹簧预压力和工作压力大小等。

（4）工作参数调整

如电流，电压，制动力矩，驱动力矩，液压启闭机工作压力，各阀组流量压差曲线，节流阀流速，溢流阀开启压力和截止压力，机组辅助设备油、气、水量的调整等。

日常养护工作清单

|  |  |  |
| --- | --- | --- |
| 名称 | 工作内容 | 规定频次 |
| 一、清洁 | 1、闸门（拍门）的清洁 | 半月一次 |
| 2、启闭机的清洁 | 半月一次 |
| 3、主水泵和主电机的清洁 | 半月一次 |
| 4、清污设备的清洁 | 半月一次 |
| 5、电气及自动化系统的清洁 | 半月一次 |
| 6、建筑物及附属设施的清洁 | 每周一次 |
| 7、水尺清洗 | 半月一次 |
| 8、工程外立面清洁 | 一年一次 |
| 二、紧固 | 1、设备的紧固 | 半年一次 |
| 2、电气联接件的紧固 | 半年一次 |
| 三、润滑 | 1、闸门启闭机的润滑 | 一月一次 |
| 2、主水泵及电机的润滑 | 半年一次 |
| 3、清污设备的润滑 | 一月一次 |
| 四、调整 | 1、间隙调整 | 视巡查结果进行调整 |
| 2、行程调整 | 视巡查结果进行调整 |
| 3、松紧调整 | 视巡查结果进行调整 |
| 4、工作参数调整 | 视巡查结果进行调整 |

**2.8主要配合工作**

2.8.1对进场施工的岁修单位、绿化养护单位、自动化系统维修养护单位及其他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进行现场管理并反馈。

2.8.2清污机的垃圾中转处置。当清污机垃圾井内、地面垃圾过多，影响清污机工作时，外包单位应另派人临时处理，确保清污机正常工作。

2.8.3对水闸、泵站、灌区的用水、用电进行记录，每月月底进行记录，并年度汇总成报表。

2.8.4根据闸泵标准化管理要求，做好标准化管理平台中调度运行、工程检查和日常养护等模块电子台账数据填报和定期装订。统计好管理平台的存在问题，配合做好模块进一步开发调整、调试工作。

2.8.5对办公设备、计算机、打印机应使用维护得当，计算机应及时查毒杀毒，打印机无墨时应及时采购并更换墨盒。

2.8.6对上级组织的各项参观、检查、督查工作应高度重视，积极配合。

**2.9台账清单**

**2.9.1日常管理文件**

（1）运行值班日志

（2）运行养护协调会议纪要文件

（3）采购人通知、指令等

（4）运行记录（日常运行和试机运行）

（5）日常保养及维修记录

（6）巡查记录

（7）提供工程观测数据

（8）其他管理业务往来文件

**2.9.2管理月报**

次月5日前，向采购人提交当月《管理月报》，主要内容：

（1）管理事务概述：合同履行情况

（2）工程运行情况（日常运行和试机记录、值班记录、交接班记录）

（3）日常检查及月度检查记录

（4）日常保养及月度维修记录

（5）防汛物资储备、备品备件管理记录

（6）月度工程观测记录（频次参照3.2.3检查观测）

（7）月度现场其他项目配合情况（包含绿化、自动化系统、视频监控、岁修土建、岁修金结维修、河道保洁等现场施工项目内容）

（8）管理人情况:包括劳动力动态、投入的设备、培训进展和存在的问题

（9）其他有关事项

**2.9.3汛前、汛后工程检查报告**

每年的3月30日、10月30日前，完成并向采购人提交。检查报告主要内容：

（1）工程概要（含设计指标、设计效益）

（2）工程运用概要（含工程运用原则、运用情况等）

（3）防汛物资储备情况

（4）汛前（汛后）检查情况综述，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5）汛前（汛后）工程维修建议

**2.9.4年度管理工作总结**

每年的12月10日前完成并提交采购人。内容包括：

（1）合同管理

（2）运行管理

（3）养护管理

（4）安全管理

（5）存在问题

（6）建议

**2.9.5年度运行管理台账汇总**

闸泵工程，上述运行记录、工程检查记录、观测报告、维修养护记录、日常保养记录、现场安全管理记录应同时在标准化管理平台中存入电子文档，未创标的根据闸泵标准化管理平台上述资料格式打印手动填入。上述记录每月5日前提交上月台账资料，共打印两册，一册上交采购人的闸泵管理科，一册放置现场资料柜以备检查。

年度运行管理台账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格式 | 提交时间 | 装订要求 |
| 1 | 管理人员名单 | 文件 | 中标后  一星期内 |  |
| 2 | 项目经理、防汛抗旱小组、安全生产小组任命文件 | 文件 | 中标后  一星期内 |  |
| 3 | 培训记录  （计划和完成情况） | 文件 | 年初和年终 |  |
| 4 | 运行记录（值班、交接班、运行和试机）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每月 | 半年 |
| 5 | 工程检查记录（经常检查、定期检查、特别检查）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每月 | 半年 |
| 6 | 观测记录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半月 | 半年 |
| 7 | 维修养护记录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每月 | 半年 |
| 8 | 日常保养、保洁记录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每月 | 半年 |
| 9 | 消防设施检查手册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每月 | 一年 |
| 10 | 工程用水、用电记录 | 电子稿 | 每月 | 半年 |
| 11 | 管理月报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每月 | 半年 |
| 12 | 防汛物资储备  备品备件管理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每月 | 半年 |
| 13 | 汛前工程检查报告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3月30日前 | 当月 |
| 14 | 汛后工程检查报告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10月30日前 | 当月 |
| 15 | 设备评级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12月底 | 当月 |
| 16 | 年度管理工作总结 | 电子稿、书面文档 | 次年1月初 | 当月 |

以上材料以一个工程为单位，闸站作为一个整体工程。

**3.人员要求**

（1）根据浙江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要求，所有运行人员应具备相应操作证书，即水工闸门运行工证或技能等级证书、泵站运行工证、低压电工证、高压电工证、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证、机械技工证等。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水利水电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证书或技师证书。

（2）标项二共需配备29名服务外包人员。其中项目负责人1人，建庄闸站8人、亭下水库灌区枢纽4人、李碶渡翻水站2人、倪家堰翻水站2人、屠家沿泵站4人、亭下水库灌区东江提升泵站6人，保洁人员2人。运行人员中女性年龄应在55周岁以下，男性年龄在65周岁以下，且到岗后均需中标单位为其缴纳人身意外保险，采购人有权进行核查，发现不满足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要求进行更换。

（3）水闸、泵站运行岗学历要求高中或同等学历以上，要求持证上岗并从事闸泵运行工作1年及以上，健康状况良好，能胜任水闸、泵站运行工作，平时要求固定工作地点，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任意更换，人员休假必须报采购人的主管科室同意。水闸、泵站人员配备要求如下：

**标项二 各闸、泵站运行维护人员配备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闸站名称 | 岗位人数 | 学历要求 | 技能等级要求 | 备注 |
| 项目负责人 | 1 | 专科及以上 | 水利工程或机电工程专业，要求具有水利水电类高级工程师或机电类高级技师以上职称 |  |
| 建庄闸站 | 8 | 高中或同等学历以上 | 配备8名运行人员：  泵站运行人员6名（其中中级工3名，初级工3名）闸门运行工2名（其中中级工1名，初级工1名）（8名运行人员低配电工1名，机械类技工1名） |  |
| 亭下水库灌区（枢纽） | 4 | 高中或同等学历以上 | 配备4名运行人员：  闸门运行工4名（其中高级工2名，中级工1名，初级工1名） |
| 倪家堰翻水站 | 2 | 高中或同等学历以上 | 配备2名运行人员：  泵站中级运行工1名  闸门初级运行工1名 |  |
| 李碶渡翻水站 | 2 | 高中或同等学历以上 | 配备2名运行人员：  （其中泵站中级运行工1名  闸门初级运行工1名） |  |
| 东江提升泵站 | 4 | 高中或同等学历以上 | 配备4名运行人员：  （其中泵站中级运行工2名  闸门初级运行工2名） |  |
| 屠家沿泵站 | 6 | 高中或同等学历以上 | 配备6名运行人员：  （其中泵站中级运行工3名，  初级运行工3名） |  |
| 保洁人员 | 2 |  | 在各个闸站轮流保洁。 |  |

**4.监督与考核**

采购人的闸泵管理科对管理运行外包单位以合同管理的方式进行日常管理和监督，制定相应的考核办法，进行月考核、年考评，并根据考核情况进行相应的奖惩，确保闸站安全运行。

（1）考核对象

闸泵外包运行服务单位。

（2）考核原则

①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②坚持月检查、年考评原则；

③坚持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原则。

（3）考核内容

实行综合考核，主要内容包括组织管理、运行管理、机电设备日常维护、安全与文明四大类。（具体见附表1）

（4）考核方式

①月检查：由采购人的闸泵管理科对闸泵的管理情况进行实地检（抽）查，考核结果按月通报，对发现的问题以交办单形式抄送给被考核单位，由被考核单位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和落实，并将整改和落实情况及时反馈给闸泵管理科。并作为管理服务合同奖惩的依据。

②年考评：由采购人的闸泵管理科对闸泵的管理情况进行汇总，结合被考核单位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和落实情况，予以评价。平均分在90以下，为不合格；平均分在90-93分，为合格；平均分在94-96分，为良好；平均分在97-100分；为优秀。

③在月度考核中连续2次以上（含2次）存在同一问题未整改的，发现一次，本月考核扣10分。

**5.奖惩办法**

（1）月度考核分90分及以上为合格。90分以下按每分值500元人民币予以扣罚。

（2）转包或未经采购人同意分包，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3）连续两个月或年累计两个月考核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4）由于服务方原因，出现重大问题或重大事故造成严重影响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5）在检查中发现人员不在岗位，一次扣1000元；对岗位缺岗的，每名按2000元扣除并当月补上人员。

（6）在检查中连续2次以上（含2次）存在同一问题未整改的，发现一次，本月考核总分扣10分并扣1000元。

（7）对在水利工程保护范围内进行爆破、打井、采石、取土、挖砂、开矿等影响水利工程运行和危害水利工程安全的活动，未及时发现、制止并通知甲方的一次扣1000元。

（8）由于设施养护未到位，设施损坏严重并受到新闻媒体曝光或市民投诉，经核实无误，发现一次，扣1000元。

（9）如发现电瓶车屋内违规充电、厨房煤气泄露现象等安全隐患的现象，发现一次，扣1000元。

（10）因乙方失职，造成各类安全性事故损失一般的，发现一次，扣2000元。

（11）因乙方失职，在市内重大活动保障期间出现问题的，本月考核总分加扣10分并扣2000元。

**6.约谈**

一旦出现以下情形的，采购人除根据本合同约定的考核验收办法对服务方进行相关处罚外，还将视情形召集服务方相关负责人现场约谈。

（1）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但未造成重大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

（2）无法对发现问题及时分析、协助制定应急方案和修复计划；

（3）对在水利工程管理范围进行堆放物料、倾倒垃圾、爆破、打井、采石、取土等影响工程运行和危害工程安全的行为，未及时发现、制止并通知采购人；

（4）对在水利工程保护范围内进行爆破、打井、采石、取土、挖砂、开矿等影响水利工程运行和危害水利工程安全的活动，未及时发现、制止并通知采购人；

（5）任何设备软件装入及接入系统前未经采购人审核批准；

（6）合同所列所有人员未按应急响应任务要求时间，延时到岗超过30分钟；

（7）未根据放水预警方案及时预警；

（8）水闸、泵站接受指令后，非不可抗拒因素造成未及时启与闭，延时超过30分钟；

（9）需持证上岗的人员无证操作；

（10）水闸、泵站操作，未按要求派员上岗，运行期间人员擅自脱岗；

（11）其他采购人认为非常必要约谈的情形。

附：1.运行管理服务外包考核表（同标项一）

2.日常维修养护主要设备（适用于标项二）

附表2日常维修养护主要设备

**建庄闸站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电气设备** | 数量 | 型 号 |
| 下陈闸动力箱 | 1台 |  |
| 建庄泵站配电系统 | 1套 |  |
| 500kVA干式变压器 | 2台 |  |
| 80KW发电机 | 1台 | K41000 |
| **机械设备** |  |  |
| 卷扬式启闭机 | 1台 | QPQ2\*12.5 |
| 潜水轴流泵 | 5台 | 900QZB-125 |
| 螺杆式启闭机 | 5台 | SDQ2-15T |
| 桥式起重机 | 1台 | 10T |
| **金属结构** |  |  |
| 铸铁闸门 | 5扇 | 3\*2.5m |
| 不锈钢拍门 | 10个 | 1.0\*1.0 |
| 检修闸门 | 1扇 |  |
| 拦污栅 | 6台 | HG-3000 |

**李碶渡翻水站主要设备清单表**

|  |  |  |
| --- | --- | --- |
| **电气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高压配电柜 | 5 | KYN28A-12 |
| 低压配低柜 | 4 | GGD2改 |
| 低压直流屏 | 1 | DC220V/40AH单屏 |
| 软启动柜 | 3 | CGR2000/250-3 |
| 异步电动机 | 3 | JSI14-12 |
| 变压器 | 1 | SCB10-800/10 |
| 水泵 | 3 | 1000ZIB-400 |
| **机械设备** |  |  |
| 螺杆式启闭机 | 3台 |  |
| 混凝土闸门 | 3扇 |  |
| 电动葫芦 | 1台 | 5吨 |

**倪家堰翻水站设备清单表**

|  |  |  |
| --- | --- | --- |
| **电气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高压开关柜 | 5台 | KYN-12 |
| 高频开关电源充电馈线柜 | 1台 | KJGZDW-40Ah/220V |
| 低压抽出式开关柜 | 4台 | L21 |
| 异步电动机 | 3台 | JSL13-12 |
|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 1台 | XL21 |
| 水泵专业启动保护柜 | 3台 | ZG 20-B |
| 机械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螺杆式启闭机 | 3台 |  |
| 混凝土闸门 | 3扇 |  |
| 行车 | 1台 |  |

**东江提升泵站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电气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高压配电柜 | 5 | KYN28-12 |
| 低压配低柜 | 4 | OQGS |
| 低压直流屏 | 1 | 2T2DW220V65AH |
| 软启动柜 | 2 | KQK/T-1B-R1-250 |
| 异步电动机 | 2 |  |
| 变压器 | 1 | SC1310-630/10 |
| **机械设备** |  |  |
| 清污机 | 2 |  |
| 手拉葫芦 | 1 | 10T |
| 水泵 | 2 | 1200QZB-160 |

**后张闸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电气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总控制箱 | 1 |  |
| 现地手动操作箱 | 3 |  |
| 开度传感器 | 3 |  |
| **机械设备** |  |  |
| 螺杆启闭机 | 3 |  |
| 三相异步电动机 | 3 |  |
| 电动葫芦 | 1 | 5T |
| 水闸混泥土闸门 | 3 |  |

**屠家沿泵站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电气设备** | **数量** | **型号** |
| 高压配电柜 | 5 | KYN28A-12 |
| 低压配低柜 | 5 | GCS(4)/GDR(补偿柜1) |
| 低压直流屏 | 1 | GZDW-50AH |
| 控制柜 | 4 | JSB-160 |
| 螺杆启闭机 | 4(单吊点）  4（双吊点） | 单吊点：SDQ2-140KN  双吊点：SDQ2-2x35KN |
| 变压器 | 1 | SCB13-500/10 |
| **机械设备** |  |  |
| 清污机 | 2 | HQN型回转式清污机 |
| 行车 | 1 |  |
| 水泵 | 2 | 1200QZB-160 |
| 发电机组 | 1 | JHK-500GF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 号** | **内容、要求** |
| --- | --- |
| 1 | 项目名称：沿江直管闸泵运行管理服务  项目编号：ZSNB202411031G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 2 | 采购人：宁波市河道管理中心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四明西路699号  项目联系人：徐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0574-87648928  招标代理单位：浙江中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宁波市高新区光华路300号赛鼎大厦16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章银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8327380 13906615849 |
| 3 |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含但不限于运行人员经费、设备及设施养护经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咨询服务费等相关费用。  3.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代理机构参照原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通知和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中“服务类”费率，本项目按固金额55400元（其中标项一代理费37118元，标项二代理费18282元），按标项分别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服务费汇入账户：  账户名称：浙江中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国家高新区支行  账 号：86031110000864552 |
| 5 | 1. 付款方式：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商务条款“付款方式”。   2.履约保证金：无。 |
| 6 |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 7 | 信息公告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宁波政府采购网。 |
| 8 |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
| 9 |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预算资金。 |
| 10 |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投标人应准备以下投标文件：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的电子投标文件（含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份。  1）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投标人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含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份（自愿提供，用于异常处理）。  1）投标投标人还可以采用邮寄方式或现场方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U盘存储的 “备份投标文件”（一份）。  各投标人应自行考虑邮寄在途时间，邮寄过程中无论何种因素导致备份投标文件未按时递交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3）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投标人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3）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顺位在先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
| 11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投标人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加密和解密需同一CA锁）。  （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投标人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投标人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2 | 在线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在线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投标人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电子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  （2）标前准备：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投标人，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投标人CA申领操作指南：为保证信息传输的保密性、数据交换的完整性、发送信息的不可否认性及对交易者身份的确认，政采云网上招投标实行CA登录，CA申领有关业务说明链接如下：[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1-29/2452.html](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1/07/2367.html)，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请投标人自行把握时间）。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获取采购文件、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采购文件网上获取：  已注册政采云平台账号的投标人登录后可免费下载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网上获取操作指南链接如下：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电脑登录账号后浏览）  （4）投标文件制作：  a.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95763。  b.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链接如下：[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20-10-01/12975.html，](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20-10-01/12975.html，)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链接如下：[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7GyLXW0BXgMSmLUuYuPM](https://service.zcygov.cn/" \l "/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7GyLXW0BXgMSmLUuYuPM、)（电脑登录账号后观看）；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电脑登录账号后浏览）。  （5）业务相关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CA咨询（天谷公司）客服热线： 400-087-8198  销售热线： 0571-85785223  CA咨询(汇信公司)客服热线400-888-4636  政采云平台客服电话：95763 |
| **\***13 | **投标文件有效期：90天。** |
| **\***14 |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一次性提出。** |
| 15 |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人。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单位。

2.“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产品”系指供方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货物、保险、税金、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需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服务的义务。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电子邮件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如投标人委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投标文件正本用原件，副本可用扫描件，格式见第六部分）。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分包。

**（八）特别说明**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九）关于分公司投标**

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移动、联通等行业允许分公司投标外，其余不允许分公司投标。如允许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十）关于知识产权**

本项目所有相关资料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投标人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若发生第三方知识产权纠纷，采购人保留追究责任的权利。

**（十一）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须在应知其利益受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未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不得就采购文件提出质疑；未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视为与采购结 果没有利害关系，不得就投标截止时间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3.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以书面形式（需符合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要求）提出。

4.接收书面质疑函的方式：质疑人可通过送达、邮寄、传真、邮件的形式提交书面质疑函，通过邮寄方式提交的书面质疑函以被质疑人签收邮件之日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之日，通过传真方式提交的书面质疑函以被质疑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原件之日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之日。被质疑人处理质疑联系部门：本采购文件第一章中采购代理机构的有关联系方式。

5.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投诉须采用书面形式（需符合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要求）。

**二、采购文件**

**（一）采购文件的构成**

本采购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2.采购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更正公告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一经在网站发布，视同已通知所有采购文件的收受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未回复的，视同已知晓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通知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应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采购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潜在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采购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采购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1.资格证明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资格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2）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其他组织（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扫描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详见“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4）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详见“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5）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

**2.技术商务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评分索引表（格式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附件)；

（3）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格式见附件)；

（4）类似项目业绩表（格式见附件）；

（5）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6）项目负责人简介（格式见附件）；

（7）项目人员配置（格式见附件）；

（8）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9）评分标准或采购文件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具体详见评分标准，格式自拟）；

（10）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技术商务说明文件和资料。

**3.报价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4）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4.上述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中本招标文件的有规定格式的，应统一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格式填写。未有规定格式的资料，投标人应自行编制，但至少要包含以上要求的内容。

5.投标文件在提供对投标产品技术条款响应表的应答时，对招标文件有技术数值要求的参数，应以投标货物的具体技术数值据实应答；对于招标文件无数值要求的参数的应答，应作出明确、直接、无导致两种理解可能的应答。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采购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盖章、签署、份数、要求及效力**

1.投标人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要求有目录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投标文件必须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章）、投标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章）。联合体投标的，除特殊说明外，均由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盖公章，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2.投标文件的份数：**

本项目投标人应准备以下投标文件：

（1）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的电子投标文件（含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报价文件）1份；

（2）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含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报价文件）1份（自愿提供，用于异常处理）；

**3.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投标人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4.投标文件的效力：

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六）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用封袋密封后递交。

2.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4.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按本采购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5.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投标无效情形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特别说明**

**1.本项目 非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2.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3.中小企业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4.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可享受小型、微型企业（以下简称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的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6.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3％（工程项目为 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采购活动过程中，对投标人的“中小企业”资格认定，以投标人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投标人必须实事求是地提交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如果在采购活动过程中相关采购当事人对投标人“中小企业”资格有异议的，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投标人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采购人管部门负责认定。

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8.按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三）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四）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总则**

招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依法进行，招标活动及当事人接受依法实施的监督。

**二、评标委员会**

（一）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或全部由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专家库随机抽取。

（二）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遵循公平、公正、客观、科学的原则和规定的程序进行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评审人员应独立评标，不得带有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影响他人评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

（三）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曾经参加过该招标项目的进口产品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3.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四）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投标人所递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五）评委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三、评标方法**

（一）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二）评分细则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价格最低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参与评审的价格=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值10％（如有）。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参与评审的价格）×价格权值×100

2.合格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商务分。

3.报价要求：本次招标设有预算价(或最高限价)，投标人报价超出预算价(或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文件的澄清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投标文件错误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若投标人不确认的，则其投标无效。**

**四、评标过程**

（一）资格审查

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  |  |
| --- | --- |
| 审查类别 | 审查内容（详见资格条件自查表） |
| 资格条件审查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2：无。 |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标项1、2：无。 |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符合性审查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 **审查类别** | **审查内容** |
| --- | --- |
| 符合性审查 |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签章影响投标文件效力的。 |
|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 |
| 投标文件中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三）澄清问题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依照本办法对技术、商务内容作进一步评审、比较。评标委员会成员经过阅标、审标和询标，对各投标人进行综合打分。

评委打分参照本部分附表：评分标准表。技术商务得分由各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相关澄清文件，进行独立打分。价格分由评标委员会统一核算。评委打分采用记名方式，取所有评委汇总得分的算术平均分（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它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采购代理机构可协助评标委员会主任评委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主任评委应提醒相关评标委员会成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五）中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综合得分高低排定顺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名前三的投标人为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如投标人综合得分相同则价格低者优先中标；若技术商务得分与报价分皆相同，则由投标人随机抽签决定。如评标过程中出现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则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决定。

（六）中标结果

采购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上公示，并在公示期结束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五、投标无效的情形**

没有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一）在资格审查时，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者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二）在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签章影响投标文件效力的；

2.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3.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

4.投标文件中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三）在技术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服务需求，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参加投标的除外）。

（四）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未采用投标文件要求的报价形式报价的；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

4.投标报价中出现重大缺项、漏项或者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它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终端设备或在相同Internet主机分配地址（相同IP地址）网上报名投标或上传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为无效。

2. **评 分 标 准**

**（适用标项一）**

|  |  |  |
| --- | --- | --- |
| **技术**  **商务**  **80分** | **1、闸站运行保养方案（54分）** | **1.1日常设备及室内地面墙面保洁方案（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日常设备及室内地面墙面保洁方案的设备清洁维护、室内环境卫生处置、消毒防虫措施、废弃物处理措施内容进行评审。  保洁方案健全、完善，包含设备清洁维护、室内环境卫生处置、消毒防虫措施、废弃物处理措施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强的得8分；  保洁方案基本健全、基本完善，其中包含设备清洁维护、室内环境卫生处置、消毒防虫措施、废弃物处理措施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较弱得6分；  保洁方案不健全、不完善，未包含设备清洁维护、室内环境卫生处置、消毒防虫措施、废弃物处理措施内容，且出现缺项的得4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1.2设施和设备检查措施（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设施和设备检查措施的设备完整性检查、设备性能测试、电气及安全设备检查、润滑和液压系统检查内容进行评审。  措施内容健全、完善，包含设备完整性检查、设备性能测试、电气及安全设备检查、润滑和液压系统检查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强的得8分；  措施内容基本健全、基本完善，其中包含设备完整性检查、设备性能测试、电气及安全设备检查、润滑和液压系统检查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较弱得6分；  措施内容不健全、不完善，未包含设备完整性检查、设备性能测试、电气及安全设备检查、润滑和液压系统检查内容，且出现缺项的得4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1.3设施设备的日常保养（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设施设备的日常保养中清洁、润滑、紧固、调整内容进行评审。  日常保养方案健全、完善，包含清洁、润滑、紧固、调整内容，针对性强的得8分；  日常保养方案基本健全、基本完善，其中包含清洁、润滑、紧固、调整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较弱得6分；  日常保养方案不健全、不完善，未包含清洁、润滑、紧固、调整内容，且出现缺项的得4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1.4闸泵安全管理方案（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闸泵安全管理方案的安全意识教育、事故预防与应急响应、安全检查及日常维护、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安全监测内容进行评审。  闸泵安全管理方案内容健全、完善，包含安全意识教育、事故预防与应急响应、安全检查及日常维护、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安全监测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强的得8分；  闸泵安全管理方案内容基本健全、基本完善，其中包含安全意识教育、事故预防与应急响应、安全检查及日常维护、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安全监测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较弱得6分；  闸泵安全管理方案不健全、不完善，未包含安全意识教育、事故预防与应急响应、安全检查及日常维护、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安全监测内容，且出现缺项的得4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1.5垃圾清运处置方案（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垃圾清运处置方案的垃圾清运计划、垃圾分类与分装、垃圾清运设备、垃圾处理方式、垃圾管理监督内容进行评审。  垃圾清运处置方案内容健全、完善，包含垃圾清运计划、垃圾分类与分装、垃圾清运设备、垃圾处理方式、垃圾管理监督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强的得8分；  垃圾清运处置方案内容基本健全、基本完善，其中包含垃圾清运计划、垃圾分类与分装、垃圾清运设备、垃圾处理方式、垃圾管理监督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较弱得6分；  垃圾清运处置方案不健全、不完善，未包含垃圾清运计划、垃圾分类与分装、垃圾清运设备、垃圾处理方式、垃圾管理监督内容，且出现缺项的得4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1.6运维台账资料整理方案（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资料的收集、整理、移交方案内容进行评审。  运维台账资料整理方案内容健全、完善，包含项目资料收集方案、资料整理方案、资料移交方案，且各个内容针对性强的得8分；  运维台账资料整理方案内容基本健全、基本完善，其中包含资料收集方案、资料整理方案、资料移交方案，且各个内容针对性较弱得6分；  运维台账资料整理方案不健全、不完善，未包含资料收集方案、资料整理方案、资料移交方案，且出现缺项的得4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1.7其它维修服务工作的配合协调方案（6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其它维修服务工作的协调方案的维修需求收集与分析、维修工作协调、参与质量控制与验收内容进行评审。  其它维修服务工作的配合协调方案内容健全、完善，包含维修需求收集与分析、维修工作协调、参与质量控制与验收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强的得6分；  其它维修服务工作的配合协调方案内容基本健全、基本完善，其中维修需求收集与分析、维修工作协调、参与质量控制与验收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较弱得4分；  其它维修服务工作的配合协调方案不健全、不完善，未包含维修需求收集与分析、维修工作协调、参与质量控制与验收内容，且出现缺项的得2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2、岗位制度及专业培训（5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岗位制度及专业培训能力与水平进行评审。  岗位制度和专业培训内容健全、完善，包含管理人员及运行人员的岗位职责明确、制度齐全；有培训能力且培训方案有针对性的得5分；  岗位制度和专业培训内容健全、完善，包含管理人员及运行人员的岗位职责基本明确、制度基本齐全；包含培训能力且培训方案有针对性的得3分；  岗位制度和专业培训内容健全、完善，包含管理人员及运行人员的岗位职责不明确、制度不齐全；没有培训能力且培训方案无针对性的得1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3、防汛应急措施（5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防汛应急措施的防汛应急计划制定、汛期巡查与监测、水位监测与预警、防汛物资准备与储备、应急演练与培训进行评审。  防汛应急措施内容健全、完善，包含防汛应急计划制定、汛期巡查与监测、水位监测与预警、防汛物资准备与储备、应急演练与培训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强的得5分；  防汛应急措施内容基本健全、基本完善，其中包含防汛应急计划制定、汛期巡查与监测、水位监测与预警、防汛物资准备与储备、应急演练与培训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较弱得3分；  防汛应急措施不健全、不完善，未包含防汛应急计划制定、汛期巡查与监测、水位监测与预警、防汛物资准备与储备、应急演练与培训内容，且出现缺项的得1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4、项目负责人能力（3分）**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或机电类高级技师及以上资格得3分。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上述证书及项目负责人开标前近三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 | |
| **5、项目组成员增配（8分）**  5.1高级工在满足招标文件标项一中“各闸、泵站运行维护人员配备情况表”（至少8名高级工）要求基础上，每增加1名高级工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得2分，最高4分，配置高级工8名及以下不得分。  5.2中级工在满足招标文件标项一中“各闸、泵站运行维护人员配备情况表”（至少22名中级工）要求基础上，每增加1名中级工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得1分，最高4分，配置中级工22名及以下不得分。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上述人员证书及开标前近三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扫描件） | |
| 1. **企业荣誉（3分）**   投标人承接过闸泵运行管理服务项目自2021年7月1日以来获得省级及以上标准化管理工程，每提供1个得1.5分，最高得3分（以荣誉获得时间为准）。  （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或协议扫描件及荣誉证明，未提供不得分） | |
| **7、业绩（2分）**  投标人自2021年7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闸泵运行管理服务项目，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2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或协议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同一项目同招多年的业绩合同仅计算一个业绩。） | |
| **价格**  **20分** | 评标基准价指的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参与评审的价格。  参与评审的价格=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值10％（如有）。  参与评审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的其价格得分为满分20分。  其他投标人价格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各投标人参与评审的价格）×20％×100。 | |

**（适用标项二）**

|  |  |  |
| --- | --- | --- |
| **技术**  **商务**  **80分** | **1、闸站运行保养方案（54分）** | **1.1日常设备及室内地面墙面保洁方案（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日常设备及室内地面墙面保洁方案的设备清洁维护、室内环境卫生处置、消毒防虫措施、废弃物处理措施内容进行评审。  保洁方案健全、完善，包含设备清洁维护、室内环境卫生处置、消毒防虫措施、废弃物处理措施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强的得8分；  保洁方案基本健全、基本完善，其中包含设备清洁维护、室内环境卫生处置、消毒防虫措施、废弃物处理措施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较弱得6分；  保洁方案不健全、不完善，未包含设备清洁维护、室内环境卫生处置、消毒防虫措施、废弃物处理措施内容，且出现缺项的得4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1.2设施和设备检查措施（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设施和设备检查措施的设备完整性检查、设备性能测试、电气及安全设备检查、润滑和液压系统检查内容进行评审。  措施内容健全、完善，包含设备完整性检查、设备性能测试、电气及安全设备检查、润滑和液压系统检查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强的得8分；  措施内容基本健全、基本完善，其中包含设备完整性检查、设备性能测试、电气及安全设备检查、润滑和液压系统检查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较弱得6分；  措施内容不健全、不完善，未包含设备完整性检查、设备性能测试、电气及安全设备检查、润滑和液压系统检查内容，且出现缺项的得4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1.3设施设备的日常保养（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设施设备的日常保养中清洁、润滑、紧固、调整内容进行评审。  日常保养方案健全、完善，包含清洁、润滑、紧固、调整内容，针对性强的得8分；  日常保养方案基本健全、基本完善，其中包含清洁、润滑、紧固、调整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较弱得6分；  日常保养方案不健全、不完善，未包含清洁、润滑、紧固、调整内容，且出现缺项的得4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1.4闸泵安全管理方案（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闸泵安全管理方案的安全意识教育、事故预防与应急响应、安全检查及日常维护、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安全监测内容进行评审。  闸泵安全管理方案内容健全、完善，包含安全意识教育、事故预防与应急响应、安全检查及日常维护、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安全监测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强的得8分；  闸泵安全管理方案内容基本健全、基本完善，其中包含安全意识教育、事故预防与应急响应、安全检查及日常维护、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安全监测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较弱得6分；  闸泵安全管理方案不健全、不完善，未包含安全意识教育、事故预防与应急响应、安全检查及日常维护、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安全监测内容，且出现缺项的得4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1.5垃圾清运处置方案（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垃圾清运处置方案的垃圾清运计划、垃圾分类与分装、垃圾清运设备、垃圾处理方式、垃圾管理监督内容进行评审。  垃圾清运处置方案内容健全、完善，包含垃圾清运计划、垃圾分类与分装、垃圾清运设备、垃圾处理方式、垃圾管理监督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强的得8分；  垃圾清运处置方案内容基本健全、基本完善，其中包含垃圾清运计划、垃圾分类与分装、垃圾清运设备、垃圾处理方式、垃圾管理监督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较弱得6分；  垃圾清运处置方案不健全、不完善，未包含垃圾清运计划、垃圾分类与分装、垃圾清运设备、垃圾处理方式、垃圾管理监督内容，且出现缺项的得4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1.6运维台账资料整理方案（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资料的收集、整理、移交方案内容进行评审。  运维台账资料整理方案内容健全、完善，包含项目资料收集方案、资料整理方案、资料移交方案，且各个内容针对性强的得8分；  运维台账资料整理方案内容基本健全、基本完善，其中包含资料收集方案、资料整理方案、资料移交方案，且各个内容针对性较弱得6分；  运维台账资料整理方案不健全、不完善，未包含资料收集方案、资料整理方案、资料移交方案，且出现缺项的得4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1.7其它维修服务工作的配合协调方案（6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其它维修服务工作的协调方案的维修需求收集与分析、维修工作协调、参与质量控制与验收内容进行评审。  其它维修服务工作的配合协调方案内容健全、完善，包含维修需求收集与分析、维修工作协调、参与质量控制与验收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强的得6分；  其它维修服务工作的配合协调方案内容基本健全、基本完善，其中维修需求收集与分析、维修工作协调、参与质量控制与验收内容，且各个内容针对性较弱得4分；  其它维修服务工作的配合协调方案不健全、不完善，未包含维修需求收集与分析、维修工作协调、参与质量控制与验收内容，且出现缺项的得2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2、岗位制度及专业培训（5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岗位制度及专业培训能力与水平进行评审。  岗位制度和专业培训内容健全、完善，包含管理人员及运行人员的岗位职责明确、制度齐全；有培训能力且培训方案有针对性的得5分；  岗位制度和专业培训内容健全、完善，包含管理人员及运行人员的岗位职责基本明确、制度基本齐全；包含培训能力且培训方案有针对性的得3分；  岗位制度和专业培训内容健全、完善，包含管理人员及运行人员的岗位职责不明确、制度不齐全；没有培训能力且培训方案无针对性的得1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3、防汛应急措施（5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防汛应急措施、防汛物资准备与储备、应急演练与培训进行评审。  防汛应急措施内容健全、完善，防汛物资准备与储备、应急演练与培训内容等针对性强的得5分；  防汛应急措施内容基本健全、基本完善，防汛物资准备与储备、应急演练与培训内容等针对性较弱得3分；  防汛应急措施不健全、不完善，未包含防汛物资准备与储备、应急演练与培训等内容，且出现缺项的得1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4、项目负责人能力（3分）**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或机电类高级技师及以上资格得3分。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上述证书或荣誉证明，及项目负责人开标前近三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 | |
| **5、项目组成员增配（8分）**  5.1高级工在满足招标文件标项二中“各闸、泵站运行维护人员配备情况表”（至少2名高级工）要求基础上，每增加1名高级工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得2分，最高4分，配置高级工2名及以下不得分。  5.2中级工在满足招标文件标项二中“各闸、泵站运行维护人员配备情况表”（至少12名中级工）要求基础上，每增加1名中级工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得1分，最高4分，配置中级工12名及以下不得分。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上述人员证书扫描件及开标前近三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 | |
| **6、企业荣誉（3分）**  投标人承接过闸泵运行管理服务项目自2021年7月1日以来获得省级及以上标准化管理工程，每提供1个得1.5分，最高得3分（以荣誉获得时间为准）。  （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或协议复印件及荣誉证明，未提供不得分） | |
| **7、业绩（2分）**  投标人自2021年7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闸泵运行管理服务项目，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2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或协议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同一项目同招多年的业绩合同仅计算一个业绩。） | |
| **价格**  **20分** | 评标基准价指的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参与评审的价格。  参与评审的价格=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值10％（如有）。  参与评审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的其价格得分为满分20分。  其他投标人价格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各投标人参与评审的价格）×20％×100。 | |

**七、定标**

（一）本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不得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以外确定中标候选人。

（二）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三）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中标结果进行公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四）凡发现中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6.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八、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九、合同授予**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在合同金额变更范围内，如需审批的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有权变更采购项目的数量和服务内容，但不能对单价或其他条款和条件作任何改变。

3、采购文件、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签订的附件。

4、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选择排名第四的候选投标人作为成交投标人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排名第四的候选投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选择排名第五的候选投标人作为成交投标人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投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5、中标人如不遵守采购文件或投标文件各项条款的邀约与要约，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借故拖延，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将按《浙江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上报诚信状况。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

**十、履约验收：**

采购人负责对中标人的履约行为进行验收。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 第五章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样本）

（参考格式，合同具体细则以采购人及中标人双方协定为准。）

合同编号：

浙江省水利工程物业服务合同

合同名称：沿江直管闸泵运行管理服务

甲方（委托方）：宁波市河道管理中心

乙方（服务方）：

签订地点：宁波市河道管理中心

签订日期：2024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精神，甲方（委托方）经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确定乙方（服务方）为沿江直管闸泵运行管理服务**标项1/标项2**（采购编号：ZSNB202411031G）的供应单位，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下述文件作为附件，是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直接委托除外）：

a.招标（采购）文件；

b.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询标纪要（承诺书）；

c.中标通知书；

d.技术标准及要求；

e.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一、合同内容**

**1、服务范围：**

标项1：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标项1内容 。

标项2：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标项2内容 。

1. **服务内容：**

标项1：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标项1内容 。

标项2：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标项2内容 。

**服务人员配备要求：**

标项1：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标项1内容 。

标项2：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标项2内容 。

# 二、合同期限及履行地点

1.合同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履行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三、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组织对乙方服务成果实行综合考核，主要内容包括组织管理、运行管理、机电设备日常维护、安全与文明四大类。考核验收按附件4《考核表》执行；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不符合合同内容、规章制度和违反程序的操作，并与乙方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

3.如遇工程建设、机构调整等导致管理范围和内容发生增减的，增减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4.甲方提供管理房、堆场等场地，合同结束时，乙方应配合做好清场、恢复、交接等相关工作，否则甲方有权扣留剩余物业管理合同款；

5.甲方需遵守廉政纪律，不得利用职务上的便利，违法国家规定，收受各种名义的回扣、手续费等不正当利益，并与乙方签订廉政责任书；

# 四、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要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和教育，维护好工程设施设备，确保安全工作，杜绝各类事故。甲方要求完成的紧急工作任务，乙方必须无条件调动人员，保证完成工作；

2. 按要求配好工作人员，相关人员要持证上岗，确保工作质量，若甲方提出整改意见，乙方应立即予以整改；

3.乙方工作人员须穿统一工作服装，以示上岗，接受甲方监督；

4.乙方应为每一位职工缴纳人身意外险，如乙方不为职工办理人身意外险的，产生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负责；

5.乙方应制订防汛应急方案，落实防汛值班人员，服从防汛值班调度，按照防汛指令做好巡查、抢险等相关工作。

6.乙方需遵守廉政纪律，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任何回扣、手续费等商业贿赂，不得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而实施违反商业竞争及公平交易的行为。

7.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指派项目负责人，并在合同约定服务期限内到岗。服务期限内，乙方项目负责人每月驻现场的天数不少于22天，每少一天支付违约金 500元。上述违约金在当期结算款中直接扣除，连续2个月及以上每月驻现场的天数少于15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驻现场天数按甲方考勤记录为准。项目负责人不得擅自更换，确需更换的在当期结算款中直接扣除2万，且应征得甲方的同意，更换后的人员不得低于原投标承诺人员所具有的资格和业绩条件。

# 五、质量标准和考核验收办法

1、对乙方单位以合同管理的方式进行日常管理和监督，制定相应的考核办法，进行月考核、年考评，并根据考核情况进行相应的奖惩，确保闸站安全运行。主要考核内容包括组织管理、运行管理、机电设备日常维护、安全与文明四大类（详见附件4《考核表》）。

2、考核方式

①月检查：由甲方闸泵管理科对闸泵的管理情况进行实地检（抽）查，考核结果按月通报，对发现的问题以交办单形式抄送给被乙方，由乙方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和落实，并将整改和落实情况及时反馈给甲方闸泵管理科。并作为管理服务合同奖惩的依据。

②年考评：由甲方闸泵管理科对闸泵的管理情况进行汇总，结合乙方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和落实情况，予以评价。平均分在90以下，为不合格；平均分在90-93分，为合格；平均分在94-96分，为良好；平均分在97-100分；为优秀。

③在月度考核中连续2次以上（含2次）存在同一问题未整改的，发现一次，本月考核扣10分。

3、奖惩办法

（1）月度考核分90分及以上为合格。90分以下按每分值500元人民币予以扣罚。

（2）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分包，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3）连续两个月或年累计两个月考核不合格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4）由于乙方原因，出现重大问题或重大事故造成严重影响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5）在检查中发现人员不在岗位，一次扣1000元；对岗位缺岗的，每名按2000元扣除并当月补上人员。

（6）在检查中连续2次以上（含2次）存在同一问题未整改的，发现一次，本月考核总分扣10分并扣1000元。

（7）对在水利工程保护范围内进行爆破、打井、采石、取土、挖砂、开矿等影响水利工程运行和危害水利工程安全的活动，未及时发现、制止并通知甲方的一次扣1000元。

（8）由于设施养护未到位，设施损坏严重并受到新闻媒体曝光或市民投诉，经核实无误，发现一次，扣1000元。

（9）如发现电瓶车屋内违规充电、厨房煤气泄露现象等安全隐患的现象，发现一次，扣1000元。

（10）因乙方失职，造成各类安全性事故损失一般的，发现一次，扣2000元。

（11）因乙方失职，在市内重大活动保障期间出现问题的，本月考核总分加扣10分并扣2000元。

4、在履约保证期间，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不可抗力的除外）。

# 六、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总价款含所有费用（包括本项目所需的运行人员经费、设备及设施养护经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咨询服务费等全部费用）。

一次性包干费用：包括运行人员经费、设备及设施养护经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咨询服务费等相关费用。

按实结算费用：包括灭火器更换、劳保用品及备品备件、外墙清洗等。

2.合同总价款：暂定 （大写 ），其中一次性包干费用金额为： （大写 ），按实结算费用金额为： （大写 ）。分项价款见“价格清单”。最终结合考核情况结算。如工程有增减，费用参照中标价格。

3.付款方式：

# 3.1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

# 3.2按季度支付进度款，甲方每季度前15天内对上一季度相应内容进行考核，每年前三季度甲方凭乙方提供发票后向乙方支付签约合同价（扣除按实结算部分）的15%，若出现考核不合格情况，需扣除相应的合同金额；

# 3.3乙方全部工作完成、提交正式报告，工作内容经双方确认后，每年第四季度甲方凭乙方提供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合同剩余款项（扣除按实结算部分），

# 3.4除一次性包干费用外，灭火器更换、劳保用品及备品备件、外墙清洗等费用，根据实际使用情况进行采购和结算。

# 七、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 八、合同的变更与终止

1.合同的变更与提前终止必须采用书面形式；

2.本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届满，合同自行终止；

3.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的因素，双方协商以补充合同方式解决；

4.合同内容变更、提前终止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

# 九、转包或分包

1.乙方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完成；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十、合同解除

若乙方在服务期间，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解除服务合同，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1）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分包；

（2）连续两个月或年累计两个月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3）出现重大问题或重大事故造成严重影响的。

**十一、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其他权益。如因此发生任何针对甲方的争议、索赔、诉讼等，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与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十二、保密条款

乙方对合同内容及履行合同过程中获悉的属于甲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应负保密义务，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利用或对外发表或披露。违反前述约定的，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与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保密期限自乙方接受或知悉甲方信息资料之日起至该信息资料公开之日或甲方书面接触乙方保密义务之日止。

# 十三、违约责任

1.如乙方未能按合同要求进行服务（按考核办法）给甲方造成恶劣影响和损失时，乙方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损失、费用及延误责任。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将本合同约定义务转让给第三方承担的，承担本合同价款30%的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项目负责人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项目负责人每月出勤不得低于22天，每天不少于8小时，且要求到场时必须2小时内到场。项目负责人离开施工现场时，应事先报批准，必须妥善运行工作的交接。

4.项目负责人未经批准，擅自离开管理现场的违约责任：甲方有权按乙方项目负责人缺勤天数要求乙方承担违约金，违约金标准为500元/人•天。项目负责人季度出勤率低于60%，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项目负责人，乙方须进行书面解释和保证，承担由此产生的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5.乙方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不允许乙方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由于乙方原因需要更换项目负责人时，必须经批准，同时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金，违约金标准为2万元/人•次。更换项目负责人时，对更换人员的资格条件等要求不能低于被更换人员。

6.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运行管理的情况更换项目负责人，乙方必须立即执行。如果的撤换通知书下达7天内，乙方仍拒不执行，则视为该部门负责人空缺，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超过合同年度总价的10%。

7.其他运行人员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任意更换，人员请假必须报甲方同意。

8.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运行人员的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人根据项目的情况更换相关运行人员，甲方要求乙方撤换不合格人员，乙方必须立即执行。如果的撤换通知书下达7天内，乙方仍拒不执行，则视为该部门负责人空缺，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超过合同年度总价的10%。

9.乙方擅自更换运行人员的违约责任：由于乙方原因需要更换运行人员时，必须经甲方批准，更换运行人员时，对更换人员的资格条件等要求不能低于被更换人员。未经同意擅自更换的，一人次罚款1万。

#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灭、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4.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五、约谈

一旦出现以下情形的，甲方除根据本合同约定的考核验收办法对乙方进行相关处罚外，还将视情形召集乙方相关负责人现场约谈。

1. 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但未造成重大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
2. 无法对发现问题及时分析、协助制定应急方案和修复计划；
3. 对在水利工程管理范围进行堆放物料、倾倒垃圾、爆破、打井、采石、取土等影响工程运行和危害工程安全的行为，未及时发现、制止并通知甲方；
4. 对在水利工程保护范围内进行爆破、打井、采石、取土、挖砂、开矿等影响水利工程运行和危害水利工程安全的活动，未及时发现、制止并通知甲方；
5. 任何设备软件装入及接入系统前未经甲方审核批准；
6. 合同所列所有人员未按应急响应任务要求时间，延时到岗超过30分钟；
7. 未根据放水预警方案及时预警；
8. 水闸、泵站接受指令后，非不可抗拒因素造成未及时启与闭，延时超过30分钟；
9. 需持证上岗的人员无证操作；

# （10）水闸、泵站操作，未按要求派员上岗，运行期间人员擅自脱岗；

# （11）其他甲方认为非常必要约谈的情形。

# 十六、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十七、移交手续**

1.开工移交手续：当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周内，甲方会同乙方及相关主管部门一起对本项目的运行现状进行检查，并做好相关书面记录，由各方人员签字确认移交。

2.完工移交手续：当合同截止之日起一周内，做好移交手续。移交办法同开工移交。如发现设施设备异常的，由乙方负责处理维修，直至恢复。

3.移交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十八、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本合同订立、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因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发生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若达不成协议，双方同意就本合同产生的纠纷向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十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符合各地财政部门管理办法，并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正本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肆份。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1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廉政合同**

工程项目名称：

标项号及名称：

工程项目地址：

项目法人（甲方）:

施工单位（乙方）:

为加强全市水利工程建设廉政管理，保护建设各方合法权益，防止发生商业贿赂、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证工程安全、资金安全、干部安全，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管理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以及平等、自愿等原则，特订立本《廉政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责任

（一）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以及国家、省、市水利行甲方管部门关于加强工程建设管理和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甲乙双方应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承发包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外，甲乙双方的业务活动应坚持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严禁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项目管理规章制度的不正当交易。

（四）甲乙双方如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的行为，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第二条 甲方责任

甲方及其从事本工程建设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等。

（二）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娱乐等活动。

（五）不准向乙方介绍其配偶、子女、亲属参与负责的施工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并要求乙方购买工程建设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第三条 乙方责任

乙方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关系，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等。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二条规定的，乙方有权向水行政主管部门、纪检监察部门和甲方检举揭发，并要求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二）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甲方可提请水行政主管部门按照《 宁波市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不良行为记录公告实施办法（试行）》 等规定给予相应的处理。

第五条 本合同与工程建设合同一并签订、保管，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本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工程竣工验收结束后三年内，如发现乙方在工程建设期间有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等严重违法行为的，甲方保留向乙方追究的权利。

第六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七条 本合同一式捌份，由甲、乙双方各执肆份。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2

**安全生产协议书**

为在（项目名称）标项1/标项2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的建设单位 （以下简称“甲方”）与施工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协议书：

甲方职责

（一）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二）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三）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四）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五）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乙方职责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水利部颁发的有关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的安全生产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二）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三）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负责人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1%~3%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四）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五）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

（六）乙方应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包括各工序的安全操作规程、特种作业人员的审证考核制度、各级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和定期安全检查、安全教育制度等。

（七）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八）乙方在施工期间所使用的各种设备及工器具等均应由乙方自备。如乙方必须租赁，应由双方有关人员办理租赁手续。乙方应取得设备和工器具借出方对借出的设备和工器具确实完好并符合安全要求的保证。应取得设备、工器具使用特殊说明的书面资料，并应签订租赁合同。乙方对借入的设备、工器具必须进行检验，并做好检验记录。乙方一经接收，设备和工器具的保管、维修即由乙方负责，并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在使用过程中，由于设备、工器具因素或使用操作不当而造成伤亡事故，由乙方负责。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九）所有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十）乙方在施工前要认真勘察施工现场，根据工程项目内容、特点进行全面的安全技术交底。对有可能发生火灾、爆炸、触电、高空坠落、中毒、窒息、机械伤害、烧烫伤等危险或引起严重设备事故及施工难度大、危险性大的部位的施工，乙方应事先制定施工安全技术措施，经甲方审查同意后实施。乙方必须严格按有关安全要求规定组织施工。

（十一）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第三条 违约责任

如因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乙方承担所有后果。

本合同一式捌份，合同双方各执肆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3 投标文件价格清（标项1/标项2）

附件4 **闸泵运行管理考核表**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项目 | 考核内容 | 标准分 | 赋分原则 |
| 一、组织管理  （30分） | 1、项目经理 | 每月出勤22天以上 | 7 | 出勤每少一天扣2分 |
| 2、班长 | 每班必须有一个带班长 | 7 | 运行时或不运行值班时发现带班长不在岗每次扣2分 |
| 3、运行操作人员 | （1）运行操作人员（项目经理和班组长除外）运行期间不少于2人，专业工龄1年以上；  （2）运行人员必须具有高中以上学历；  （3）当月流动（变更）率不超过2人。 | 7 | （1）运行操作人员（项目经理和班组长除外）运行期间每少1人扣2分，专业工龄每一人不符合要求扣1分；  （2）运行操作人员不具备高中以上学历，每少一个扣2分。  （3）当月流动（变更）每超过一人扣1分。  （4）在检查中发现人员不在岗位，一次扣1000元；对岗位缺岗的，每名按2000元扣除并当月补上人员。 |
| 4、持证上岗 | （1）持高、低压电工证的运行人员各2人及以上（同一人持有高、低压证的，只能算1本证）；  （2）持泵站运行工操作证的运行人员应有6人及以上；  （3）持闸门运行工操作证的运行人员应有2人及以上  （泵站运行操作证可替代闸门操作证）。  （4）每班次运行人员，应持泵站运行工操作证的运  行人员二名。 | 9 | （1）持高、低压电工证的运行人员每少一人扣3分；  （2）持泵站运行工操作证的运行人员每少一人扣2分；  （3）每班次运行人员，持泵站运行工操作证的运行人员二名，  达不到此配备要求扣6分。 |
| 二、运行管理  （30分） | 1、管理制度和  操作规程的执行 | 遵守“两票三制”； | 8 | 每违反一次扣2分。 |
| 2、运行台账 | （1）分类清楚、存放有序、按时归档；  （2）无涂改，记录及时、准确、规范、整洁。 | 7 | （1）凌乱无序扣1分；  （2）没有按时归档扣1分；  （3）有2处（含）以上涂改，每处扣1分；  （4）记录不及时扣1分，不准确扣1分，不规范扣1分，不整洁扣1分；  存在虚假数据，每次扣2分； |
| 3、开展月度运行考核自评 | 每月5号前向闸泵管理科提交前一月份的运行工作总结；自评打分。 | 8 | （1）没有月度自评总结扣6分，不按时提交扣2分；  （2）月度自评得分超过实际考核得分5分（含）扣2分。 |
| 4、问题处理及整改 | （1）上月度考核后的扣分点应及时整改或杜绝；  （2）运行中出现的故障应及时报告。 | 7 | （1）未及时整改或杜绝扣3分；  （2）未及时报告扣4分。  （3）在检查中连续2次以上（含2次）存在同一问题未整改的，发现一次，本月考核总分扣10分并扣1000元。 |
| 三、机电设备日常维护（25分） | 1、高压、低压配电室、中控室日常巡查 | （1）高低压柜柜面清洁，柜体密封良好，开启灵活；  （2）断路器的分、合模拟开关指示正确；  （3）仪表完好，指示正确；  （4）工具、劳保用品齐全、摆放整齐。 | 9 | （1）高低压柜柜面不清洁扣1分，柜体密封不良好扣1分，开启不灵活扣2分；  （2）断路器的分、合模拟开关指示不正确未及时报告扣2分；  （3）仪表指示不正确未及时报告扣2分；  （4）工具、劳保用品摆放混乱扣1分； |
| 2、启闭机、闸门、水泵、行车、拦污栅、清污机等设备、设施日常维护 | （1）启闭机的联接件保持紧固，刹车装置灵活可靠，启闭机整洁无积灰；  （2）启闭机设备按时保养，清洁，；  （3）闸门启闭自如、正常；  （4）泵站机组外壳清洁，运行时密切关注异常情况；  行车行走正常，制动可靠，外表清洁。 | 10 | （1）启闭机刹车装置失灵扣1分，启闭机不整洁扣1分；  （2）启闭机或泵设备未及时保养、保洁扣1分；  （3）闸门如出现故障，未及时采取措施并报告，影响到机组运行而引起故障扩大扣4分，  （4）行车制动失灵扣1分，行车不整洁扣1分； |
| 3、运行期间巡查、应急照明系统、视频及监控系统的日常维护 | （1）运行期间密切关注泵站管理范围内人员的动向，并用高音喇叭警示；  （2）应急照明系统完好，失效品应及时更换；  （3）计算机监控系统正常使用，无告警；  （4）视频监控系统完好，画面清晰，无告警。 | 6 | （1）运行期间密切关注泵站管理范围内人员的动向，并用高音喇叭警示，如未及时提醒而发生人员落水等意外，扣2分；  （2）应急照明系统、失效品、计算机监控系统或视频监控系统有缺陷不及时报告修复至正常，每项扣1分。 |
| 四、安全与文  明（15分） | 1、安全运行 | 运行安全无事故 | 10 | 1. 如发生一般安全生产事故或轻微设备事故，扣10分。 2. 对在水利工程保护范围内进行爆破、打井、采石、取土、挖砂、开矿等影响水利工程运行和危害水利工程安全的活动，未及时发现、制止并通知甲方的一次扣1000元。 3. 由于设施养护未到位，设施损坏严重并受到新闻媒体曝光或市民投诉，经核实无误，发现一次，扣1000元。 4. 如发现电瓶车屋内违规充电、厨房煤气泄露现象等安全隐患的现象，发现一次，扣1000元。 5. 因乙方失职，造成各类安全性事故损失一般的，发现一次，扣2000元。 6. 因乙方失职，在市内重大活动保障期间出现问题的，本月考核总分加扣10分并扣2000元。 |

# 投标文件格式及附件

**1.外包装格式**（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信封密封时使用）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号：

标项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投标截止时间 年 月 日 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2.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资格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号：

标项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3.资格证明材料承诺函**

**资格证明材料承诺函**

致： （采购人）

我， （投标人名称）已认真阅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采购文件》（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标项号、标项名称）相关内容，知悉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此次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的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已经认真核对和检查，全部内容真实、合法、准确和完整，我们对此负责，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一、我方在此声明：

（一）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我方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五）我方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

（六）我方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

二、我方承诺：

（一）我方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各项社会保障资金，没有偷税、漏税及欠缴行为。

（二）我方（承诺期：成立三年以上的，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为实际时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存在下列重大违法记录：

1、受到刑事处罚；

2、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三）我方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4.评分索引表**

**评分索引表**

标项号： 标项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分值** | **对应页码**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11 |  |  |  |
| 12 |  |  |  |
| 13 |  |  |  |

**5.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周岁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人签字：

投 标 人（盖章）：

日 期：

**附：**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用此表）

致：浙江中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标项号、标项名称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投 标 人（盖章）：

日 期：

**附：**

**1.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公章（正反面）**

**2.被授权人开标日前近100天（任意一个月）当地相关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

**6.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组织机构代码 |  |
| 注册地址 |  | | | 注册登记号 |  |
| 经营地址 |  | | | 税务登记证号 |  |
| 单位性质 |  | | | 注册资本 |  |
| 经营范围 |  | | | 营业期限 | 年月- 年月 |
| 资质情况 |  | | | | |
| 员工数量 | 共人，其中，高级职称人，中级职称人 | | | | |
| 联系电话 |  | | | 传真 |  |
| 主要业绩 |  | | | | |
|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 | | | | |
| 姓名 |  | | | 身份证号码 |  |
| 职务 |  | 职称 |  | 学历 |  |
| 备注： | | | | | |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 标 人（盖章）：

日 期：

**7.类似项目业绩表**

**类似项目业绩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标项号： 标项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用户名称 | 合同金额 | 合同签订时间 | 联系人/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 标 人（盖章）：

日 期：

**8.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标项号： 标项名称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说明（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商务条款”要求逐条填写，并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如投标人全响应采购文件的所有商务条款，则在第一行填写“完全响应采购文件商务条款”即可。**

投 标 人（盖章）：

日 期：

**9.项目负责人简介**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标项号： 标项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  | 出生年月 |  |
| 专 业 |  | 学 历 | | |  | 职 称 |  |
| 何时参加工作 |  | | | | | | |
| 何时进入公司 |  | | | | | | |
| 从事项目年限 |  | | | | | | |
| 工作简历 | | | | | | | |
| 采购人单位 | 项目名称 | | 规模 | 合同时间 | | 相关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 标 人（盖章）：

日 期：

**10.项目人员配置**

**项目人员配置表**

标项号： 标项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职称 | 专业 | 联系电话 | 分工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9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投 标 人（盖章）：

日 期：

**11.技术条款偏离表**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标项号： 标项名称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技术相关”的要求逐条填写，并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如投标人全响应采购文件的所有技术相关要求，则在第一行填写“完全响应采购文件技术相关要求”即可。**

投 标 人（盖章）：

日 期：

**12.投标函**

**投标函**

致：浙江中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授权（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标项号、标项名称、）招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单位）处理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在此：

1、提供招标文件中“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2、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并承诺如下：

1. 我方对招标项目愿以 元承担招标文件规定内容。

（2）本报价已经包含了所供货物应纳的税金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方式应包含的其它费用。本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利率波动的影响。

（3）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4）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若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提出任何异议的权利。保证遵守招标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5）保证在中标后忠实地执行与招标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保证在中标后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6）承诺应贵方要求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7）我们承诺，与为招标人采购本次招标的货物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无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关联。

3、我们郑重声明：

我公司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之前的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

4、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13.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适用于标项一）**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人民币 元

|  |  |  |  |
| --- | --- | --- | --- |
| **标项** | **采购内容** | **年度投标报价** | **服务期限** |
| **一** | 2025-2027年度沿江直管排涝闸泵运行管理服务外包项目 | 小写：  大写： | 本项目一招三年（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合同一年一签，后续合同的签订以采购人根据中标单位在上一年度的合同履约、考核情况及财政资金审批情况决定是否续签一年。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以上投标报价包含运行人员经费、设备及设施养护经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咨询服务费等所有费用。**

投 标 人（盖章）：

日 期：

**开标一览表（适用于标项二）**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人民币 元

|  |  |  |  |
| --- | --- | --- | --- |
| **标项** | **采购内容** | **年度投标报价** | **服务期限** |
| **二** | 2025-2027年度沿江翻水闸泵运行管理服务外包项目 | 小写：  大写： | 本项目一招三年（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合同一年一签，后续合同的签订以采购人根据中标单位在上一年度的合同履约、考核情况及财政资金审批情况决定是否续签一年。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以上投标报价包含但运行人员经费、设备及设施养护经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咨询服务费等所有费用。**

投 标 人（盖章）：

日 期：

**14.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1（适用于标项一）**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人民币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名称** | **单位** | **数量** | **综合单价** | **小计** | **备注** |
| 1 | 人员费用 |  |  |  |  | 包干费用 |
| 1.1 | 项目负责人 |  |  |  |  |
| 1.2 | 运行人员费用 |  |  |  |  |
| 1.3 | 后勤管理人员 |  |  |  |  |
| 2 | 车辆使用费 |  |  |  |  |
| 3 | 资料台账费 |  |  |  |  |
| 4 | 垃圾处理费 |  |  |  |  |
| 5 | 应急保障费用 | 项 | 1 | 90000 | 90000 | 包干费用固定报价 |
| 6 | 灭火器更换 |  |  |  |  | 根据实际使用情况进行采购和结算，外墙清洗固定报价。 |
| 7 | 其他费用（劳保用品及备品备件） |  |  |  |  |
| 8 | 外墙清洗费用 | 次 | 1 | 20000 | 20000 |
| **年度投标报价** | |  | | | | |

**以上为综合单价报价，包含利润、税金等所有费用。**

投 标 人（盖章）：

日 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项报价表1-1灭火器更换（适用于标项一）**  单位：人民币 元 | | | | | | |
| **序号** | **灭火器种类** | **数量(个）** | **预估平均每年更换数量** | **综合单价（元）** | **小计（元）** | **备注** |
|
| 1 | 干粉灭火器 | 283 | 94 |  |  |  |
| 2 | 二氧化碳灭火器 | 33 | 11 |  |  |  |
| 3 | 水基型灭火器 | 8 | 3 |  |  |  |
| **合计** | | **324** | **108** |  |  |  |

**以上为综合单价报价，包含利润、税金等所有费用。**

投 标 人（盖章）：

日 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项报价表1-2：劳保用品及备品备件（适用于标项一）**  单位：人民币 元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单位** | **预估年使用数量** | **综合单价 （元）** | **金额（元）** | **备注** |
|
| 1 | 维修抹布 | 斤 | 360 |  |  |  |
| 2 | 手套 | 打 | 90 |  |  |  |
| 3 | 硬扫把 | 个 | 100 |  |  |  |
| 4 | 软扫把 | 个 | 80 |  |  |  |
| 5 | 拖把 | 个 | 80 |  |  |  |
| 6 | 工作服（春装） | 套 | 52 |  |  |  |
| 7 | 工作服（冬装） | 套 | 52 |  |  |  |
| 8 | 雨衣 | 套 | 52 |  |  |  |
| 9 | 安全帽 | 个 | 52 |  |  |  |
| 10 | 绝缘鞋 | 双 | 52 |  |  |  |
| 11 | 水桶 | 个 | 20 |  |  | 20L |
| 12 | 洗涤剂 | kg | 200 |  |  |  |
| 13 | 对讲机 | 对 | 1 |  |  |  |
| 14 | 打印纸 | 包 | 100 |  |  |  |
| 15 | 墨盒 | 个 | 10 |  |  |  |
| 16 | 润滑油（机油） | L | 600 |  |  | 长城 |
| 17 | 润滑油（黄油） | L | 200 |  |  | 长城 |
| 18 | 液压启闭机干燥剂 | kg | 50 |  |  |  |
| 19 | 铁锹 | 把 | 20 |  |  |  |
| 20 | 畚箕 | 个 | 20 |  |  |  |
| 21 | 灯具 | 项 | 1 | 18000 | 18000 | 按年包干 |
| 22 | 水泵齿轮箱干燥剂 | 台 | 2 |  |  |  |
| 合计 | |  |  |  |  |  |

**以上为综合单价报价，包含利润、税金等所有费用。**

投 标 人（盖章）：

日期：

**分项报价表2（适用于标项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人民币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名称** | **单位** | **数量** | **综合单价** | **小计** | **备注** |
| 1 | 人工费用 |  |  |  |  | 包干费用 |
| 1.1 | 项目负责人 |  |  |  |  |
| 1.2 | 运行人员费用 |  |  |  |  |
| 1.3 | 后勤管理人员 |  |  |  |  |
| 2 | 车辆使用费 |  |  |  |  |
| 3 | 资料台账费 |  |  |  |  |
| 4 | 垃圾处理费 |  |  |  |  |
| 5 | 灭火器更换 |  |  |  |  | 根据实际使用情况进行采购和结算 |
| 6 | 其他费用（劳保用品及备品备件） |  |  |  |  |
| **年度投标报价** | |  | | | | |

**以上为综合单价报价，包含利润、税金等所有费用。**

投 标 人（盖章）：

日 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项报价表2-1灭火器更换（适用于标项二）**  单位：人民币 元 | | | | | | |
| **序号** | **灭火器种类** | **数量(个）** | **预估平均每年更换数量** | **综合单价（元）** | **小计（元）** | **备注** |
|
| 1 | 干粉灭火器 | 76 | 25 |  |  |  |

**以上为综合单价报价，包含利润、税金等所有费用。**

投 标 人（盖章）：

日 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项报价表2-2劳保用品及备品备件统计（适用于标项二）**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单位** | **预估年使用数量** | **综合单价 （元）** | **金额（元）** | **备注** |
|
| 1 | 维修抹布 | 斤 | 90 |  |  |  |
| 2 | 手套 | 打 | 30 |  |  |  |
| 3 | 硬扫把 | 个 | 30 |  |  |  |
| 4 | 软扫把 | 个 | 30 |  |  |  |
| 5 | 拖把 | 个 | 20 |  |  |  |
| 6 | 工作服（春装） | 套 | 26 |  |  |  |
| 7 | 工作服（冬装） | 套 | 26 |  |  |  |
| 8 | 雨衣 | 套 | 26 |  |  |  |
| 9 | 安全帽 | 个 | 26 |  |  |  |
| 10 | 绝缘鞋 | 双 | 26 |  |  |  |
| 11 | 水桶 | 个 | 6 |  |  | 20L |
| 12 | 洗涤剂 | kg | 60 |  |  |  |
| 13 | 对讲机 | 对 | 1 |  |  |  |
| 14 | 打印纸 | 包 | 40 |  |  |  |
| 15 | 墨盒 | 个 | 3 |  |  |  |
| 16 | 润滑油（机油） | L | 100 |  |  | 长城 |
| 17 | 润滑油（黄油） | L | 50 |  |  | 长城 |
| 18 | 铁锹 | 把 | 6 |  |  |  |
| 19 | 畚箕 | 个 | 6 |  |  |  |
| 20 | 灯具 | 项 | 1 | 6000 | 6000 | 按年包干 |
| **年度合计** | |  |  |  |  |  |

**以上为综合单价报价，包含利润、税金等所有费用。**

投 标 人（盖章）：

日 期：

**15.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标项一）**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25-2027年度沿江直管排涝闸泵运行管理服务外包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 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对照中小微行业划型标准规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制定）如实填写。

3、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如若中标本声明函随中标结果予以公示。

**中小企业声明函（标项二）**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25-2027年度沿江翻水闸泵运行管理服务外包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 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对照中小微行业划型标准规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制定）如实填写。

3、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如若中标本声明函随中标结果予以公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小微行业划型标准规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制定）** | | | | | | | | | |
| **行业** | **中型企业** | | | **小型企业** | | | **微型企业** | | |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  （万元） | 资产总额Z  （万元）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  （万元） | 资产总额Z  （万元）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万元） | 资产总额Z（万元） |
| 1、农林牧渔业 |  | 500≤Y＜20000 |  |  | 50≤Y＜500 |  |  | Y＜50 |  |
| 2、工业 | 300≤X＜1000 | 2000≤Y＜40000 |  | 20≤X＜300 | 300≤Y＜2000 |  | X＜20 | Y＜300 |  |
| 3、建筑业 |  | 6000≤Y＜80000 | 5000≤Z＜80000 |  | 300≤Y＜6000 | 300≤Z＜5000 |  | Y＜300 | Z＜300 |
| 4、批发业 | 20≤X＜200 | 5000≤Y＜40000 |  | 5≤X＜20 | 1000≤Y＜5000 |  | X＜5 | Y＜1000 |  |
| 5、零售业 | 50≤X＜300 | 500≤Y＜20000 |  | 10≤X＜50 | 100≤Y＜500 |  | X＜10 | Y＜100 |  |
| 6、交通运输业 | 300≤X＜1000 | 3000≤Y＜30000 |  | 20≤X＜300 | 200≤Y＜3000 |  | X＜20 | V＜200 |  |
| 7、仓储业 | 100≤X＜200 | 1000≤Y＜30000 |  | 20≤X＜100 | 100≤Y＜1000 |  | X＜20 | Y＜100 |  |
| 8、邮政业 | 300≤X＜1000 | 2000≤Y＜30000 |  | 20≤X＜300 | 100≤Y＜2000 |  | X＜20 | Y＜100 |  |
| 9、住宿业 | 100≤X＜300 | 2000≤Y＜10000 |  | 10≤X＜100 | 100≤Y＜2000 |  | X＜10 | Y＜100 |  |
| 10、餐饮业 | 100≤X＜300 | 2000≤Y＜10000 |  | 10≤X＜100 | 100≤Y＜2000 |  | X＜10 | V＜100 |  |
| 11、信息传输业 | 100≤X＜2000 | 1000≤Y＜100000 |  | 10≤X＜100 | 100≤Y＜1000 |  | X＜10 | Y＜100 |  |
| 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00≤X＜300 | 1000≤Y＜10000 |  | 10≤X＜100 | 50≤Y＜1000 |  | X＜10 | Y＜50 |  |
| 13、房地产开发经营 |  | 1000≤Y＜200000 | 5000≤Z＜10000 |  | 100≤Y＜1000 | 2000≤Z＜5000 |  | Y＜100 | Z＜2000 |
| 14、物业管理 | 300≤X＜1000 | 1000≤Y＜5000 |  | 100≤X＜300 | 500≤Y＜1000 |  | X＜100 | Y＜500 |  |
| 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100≤X＜300 |  | 8000≤Z＜120000 | 10≤X＜100 |  | 100≤Z＜8000 | X＜10 |  | Z＜100 |
| 16、其他未列明行业 | 100≤X＜300 |  |  | 10≤X＜100 |  |  | X＜10 |  |  |
| 说明　1、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2、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3、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 | | | | | | | |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